

0. 引起问题的问题

有一部德国电影叫《英俊少年》，不知你看过没有？我看很久了，还总想再看一遍，因为我很想重温那颗少年的心——纯净少年的心，它能温暖长满青苔的石头，能融化最大最大的冰山！

电影里有一首歌，你即使不会唱，也听过吧？我非常喜欢，我那正值少年的女儿也很爱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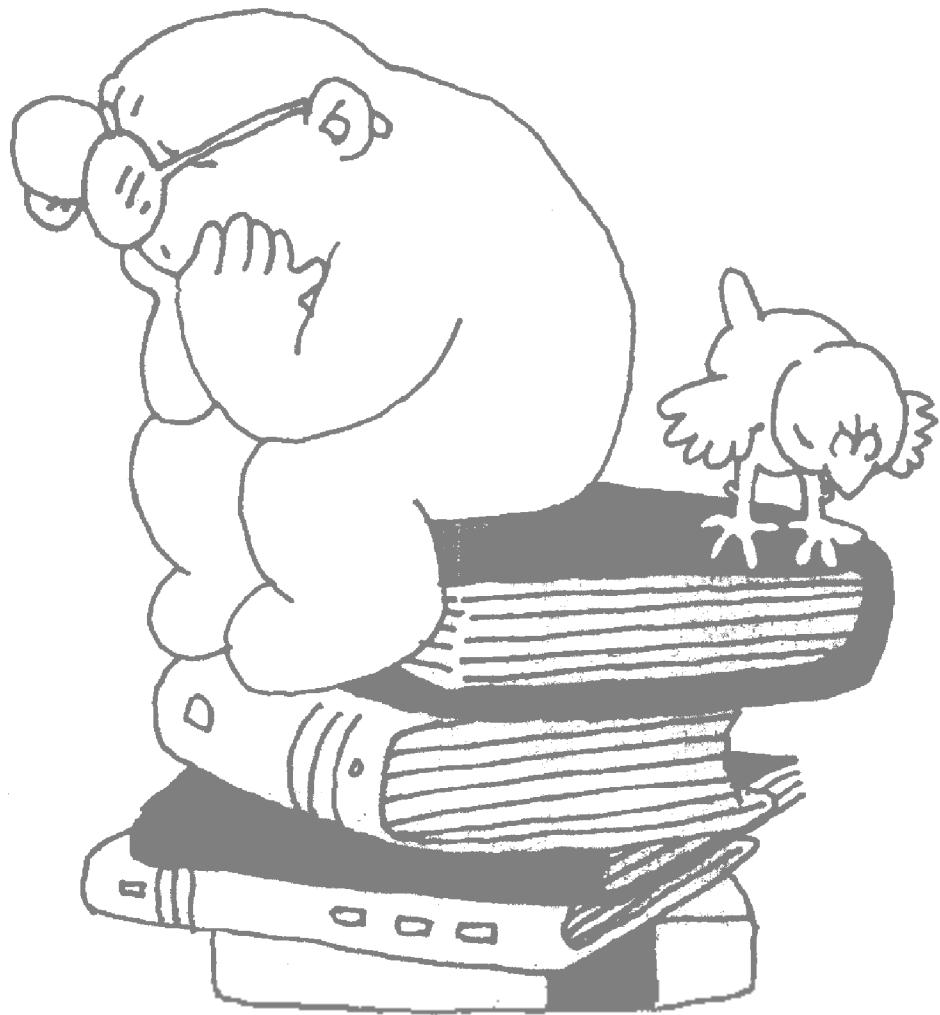
小小少年
没有烦恼，
眼望世界
乐陶陶！

.....
小小少年
在长高，
随着他的时间飞跑，
他的烦恼
增加了！

.....

奇怪，小时候望着世界，“乐陶陶”；长大了望着的，还是这个世界，怎么就添了“烦恼”呢？

很多人都说：这是因为小时候很多事情都不懂，懂得越



懂得越多，烦恼越多。

多，烦恼越多。所以大人总有很多烦恼，所以有人说“我不愿意长大”，所以宋朝大词人辛弃疾写道：

少年不识愁滋味，
爱上层楼。
爱上层楼，
为赋新词强说愁！

而今识尽愁滋味，
欲说还休。
欲说还休，
却道天凉好个秋！

你恐怕会皱眉头反对这首著名的词：“谁说少年不识愁滋味？难怪你们大人不理解我们！”对！我也反对这首词的第一句话。而且，我还怀疑最后一句话：辛弃疾说“天凉好个秋”，是想回避“愁”，也就是“烦恼”的问题，可是，烦恼能回避得了吗？烦恼是人生的组成部分，正如快乐是人生的组成部分一样。我们的生活少不了欢乐，也少不了忧愁。谁能逃脱烦恼呢？谁能免除忧伤呢？有些人可能会说：“嗨，你看那个小姑娘，成天嘻嘻哈哈，绝对是无忧无虑的！”可是，假如她心里有烦恼，别人是否都知道？假如她枕边有泪痕，别人是否都看到？别人能否一天 24 小时，一小时 3600 秒不停地观察她？就算观察到很多现象，那些现象是否都表现了她的内心？毕竟，正如美国诗人朗费罗 (H.Longfellow) 所说：“事物的真象与外

表不同!”(things are not what they seem!)

烦恼或忧愁有各式各样的：考试得低分啦，挨老师批评啦，朋友间闹别扭啦，父母又吵架啦……原因形形色色、无穷无尽！另外还有一些，可以说是“无名的忧愁”“无端的恐惧”：好像没出什么事情，没有什么忧的理由、惧的对象，但就是不痛快，会让人坐在桌旁不安心写作业，躺在床上不立即入梦乡……这是什么道理呢？

这就是引起宗教哲学问题的问题。因为有好多思想家认真地思索了这个问题，思索了如何摆脱烦恼（或接受烦恼）的问题，这些问题同人的信仰有关系，信仰又同宗教有关系。所以，又有好多哲学家为了解释信仰的意思或说明宗教的本质，就去研究宗教。这种哲学叫做宗教哲学。

宗教哲学不是宗教，就像科学哲学不是科学，艺术哲学不是艺术一样。它是一种哲学，是研究宗教的哲学。因为哲学的出发点是理性，宗教的出发点是信仰，所以宗教哲学看宗教，有点像站在庐山外看庐山。“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所以需要走出来看一看。不过有时候，“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外”，所以也需要走进去看一看。毕竟，“横看成岭侧成峰，远近高低各不同”，岂不是天造地设的胜境吗？

1. 忧什么？怕什么？

要回答每一个人的每一次烦恼或忧惧都是为什么，那当然答不完，也没有意思。比如说，这次是为挨批评而烦恼，那次是为要考试而忧愁，还有一次是害怕爸妈又吵架。每一次都说对了，但却没有用。千千万万的人想要的是“摆脱烦恼”，还有些人不但想自己摆脱烦恼，还想要大家都摆脱烦恼。

释迦牟尼就是这么一个人。你也许听说过他，他是古印度的一个王子。因为想要大家都摆脱烦恼（他称之为“苦”），他苦修了好多年却想不出办法，后来又到一棵树下坐着沉思了好多天，想出了一套道理。相信他这套道理的人被称为佛教徒，他则被称为“佛陀”。“佛陀”本是觉悟者的意思，后来被神化成了无所不能的“如来佛”。佛教讲的摆脱烦恼的方法，是要看清楚世间万物的“空”，所谓“空”不是说世间万物不存在，而是说万物都依赖一定的条件才存在（即“因缘和合”），当然，条件一变化，它们也就不存在了。那么，就不必过于执着和操心，也就不必烦恼或忧惧了。

也许你还听说过基督教的《圣经》，那里面的《传道书》也有类似说法，“凡事都是虚空”，劳碌是虚空，享乐是虚空，富有也是虚空……那意思也不是说世上的事物不存在，而是说它们都不是永恒存在的，都没有最终的意义。

你可能觉得，光说虚空太消极了。确实，光说虚空是很



想到竟会没有了“我”……

消极的。不过，佛教叫人要慈悲，基督教叫人要友爱，这些却并不消极。前面提到的《传道书》还说：“少年人哪，你在幼年时当快乐！”

你可能会说：“考试啦、批评啦、吵架啦，这些事情还是挺实在的，就算它们会过去，可我现在还是烦恼，还是害怕呀。害怕得坏分数，害怕在班上丢脸，害怕吵架的紧张气氛。何况，前面也说了，有时候没有这些事，人也会不高兴，忧什么？怕什么？说也说不清！”

有的哲学家总结说：人的忧惧万万千，归根到底只是一怕——怕“虚无”。什么是“虚无”？“虚无”就是“没有，什么也没有”。怕得坏分数，就是怕“没有”了好分数；怕丢脸，就是怕“没有”了别人的尊重；怕紧张气氛，就是怕“没有”了轻松的气氛，等等。有时候，什么事也没有，人也会怕“没有”——“没有意思”，或者“没有意义”。有时候，人还会怕“没有”了自己！

记得我小的时候，有好几个星期，每天晚上入睡前我都会想：人人都会死，这真可怕。我先是想到自己躺在棺材里，多黑暗、多憋闷，又永远没有人来打开，太可怕了！后来一想，死了怎么会感觉黑暗或憋闷呢？既然死了，就已经没有“我”去感觉了呀！啊，世上会“没有”了“我”，想到这里，真正的害怕几乎淹没了我！我赶紧睁开眼看周围，竭力不去想这件事。这样就发现自己还活着，觉得真好！

确实，真正可怕的事情，是虚无。而世上的一切，包括

太阳、地球和我们自己，都是会归于虚无的。事情如果只有这一面，人生就只有忧惧而没有了快乐，甚至没有了平静。然而，我们又明明看见，我们自己也体会到，生活中不但有平静，也有快乐的时候。那么，人又是靠什么战胜忧惧，正常地，甚至勇敢地生活的呢？

2. 答案？

至少有一些人靠的是信仰，他们相信不论世界怎样变化，总有某些东西是美好的，虽然自己终归会死去，却总可以做某些有意义的事情。

其中有一些人的信仰是宗教信仰，这种信仰正是宗教哲学要研究的东西。

你当然知道，宗教就是信神。然后你也许要问：“宗教哲学家既然研究宗教，那他们可不可以告诉我，究竟有没有神？究竟什么是神？如果没有神，信宗教的人竟去信一个没有的东西，不是太傻了吗？听说牛顿和爱因斯坦还有别的一些大科学家也信神，他们怎么会那样傻呢？”

哈，真厉害！问题成串，不简单！我们不要急，一个一个地说吧。

答案也不简单。我们简单说吧：有些宗教哲学家说有神，有些宗教哲学家说没有神。但宗教哲学家不像一般的人只管信或不信，他不论是说有还是说没有，都得说出一番道理来服人。前一派说的道理叫有神论，后一派说的道理叫无神论。古今中外都有很多有神论也有很多无神论，这一点你大概知道。但是总的说来有神论比无神论多，这一点你就不一定知道了。你也不一定知道，还有一些宗教哲学家既反对无神论又反对有神论，其中有一派的理由是：人没法知道这种事情。



神说：“要有光！”就有了光。

另一派的理由是：“神”或“上帝”这个词的意思不清楚、没意思。前一派被叫做不可知论者，后一派人被叫做逻辑实证主义者，他们的理由同你在前边问的“什么是神”有关系（你问“什么是神”就是想弄清楚这个词的意思），这个问题我们放到后边一节再谈。

奇怪的是，还有一些宗教哲学家既赞成无神论又赞成有神论！他们赞成无神论的理由是这样的：很多宗教徒相信的神，实际上都是一种比人本事大得多的人，不管叫玉皇大帝、太上老君，还是叫观世音、如来佛，还是叫真主叫上帝都一样；可是一个人本事再大，也是世上的一种事物，而任何事物都要有来源；既然“神”或“上帝”的意思是指一切事物的来源，那么，本事再大的人也都不能叫做“神”或“上帝”了。无神论的意思是说：世上没有那种本事极大的人或事物，所以它说得对。你如果喜欢看科幻书，也许会动脑筋来反驳这些宗教哲学家：“唉，有人说外星人就比人的本事大得多，你怎么能断定世上没有本事极大的人或事物呢？”那些宗教哲学家会回答你：“即使有那种人或事物，他或它也是世上的事物之一，不是整个世界的来源，所以你可以称之为外星人或别的什么，但不能称之为神或上帝。”

那么这些哲学家又有什么理由赞成有神论呢？他们的理由是这样的：既然世界总得有个来源，就像树总有根，河总有源一样（根就是“本”的意思，所以叫“本源”更好），那么，如果把世界本源称为神或上帝，那就得说有神或有上帝了。

当然，这种说法必须加一些限制，一是因为只有世间的事物才谈得上“有”或“没有”，世界本源既然不是世间的任何事物，所以严格地说不能叫“有”，说它“有”只是比喻。之所以可以勉强地说它“有”，是因为一切事物都靠本源才会“有”。第二条限制是：如果一些人不愿把世界本源叫做神或上帝，那就不能说有神或有上帝了。所以有人说，“上帝有许多名字”，比如中国的老子庄子说世界本源是“道”，儒家说世界本源是“天”等等。称之为“上帝”，只不过表示对这本源特别尊重，表示为自己存在、为世界存在而对这本源有感激之心。其实，中国自古以来很多人对“道”，对“天”也有这种尊重和感激之心，而且，在中国最古的文字即甲骨文里，“天”本来也是被叫做“上帝”的。

写到这里，我想起在加拿大访问时，有一位年轻的妈妈告诉我，她五岁的女儿同她去过一次教堂后就问她：“牧师说上帝创造世界，那么上帝又是谁造的呢？”她问我：“那些宗教哲学家怎样回答这个孩子的问题？”

现在你知道了这类宗教哲学家的观点，你可以猜出他们的答案吗？

3. “证明”？

如果你猜出了答案（“既然上帝是一切事物的本源，那么一个事物假如由另一个造成，就不能叫做上帝”），那你就已经回答了“什么是神？”这个问题。当然，那不是一般宗教信徒的回答，那可是宗教哲学家的回答！他们可不是迷信的人，因为前面提到过，他们要用脑子（迷信是不动脑子就信），要讲出一大堆道理来说服人。

在我们国家，宗教徒只是少数人，大多数人都不信宗教，你多半也是不信宗教的，而且你多半也明白应该尊重别人的信仰，不要同别人吵架。但你既然有很强的求知欲，也许还想同他们和和气气地论一论理，要他们说出他们相信上帝（或叫别的名字的神）的理由来吧？

这就最好由那些有神论的宗教哲学家来回答了，他们不是同一般的教徒不一样，喜欢“讲一大堆道理”吗？

刚才提到的那一类宗教哲学家其实已经说了一种理由，但很多有神论的宗教哲学家说的理由比较简单。他们的理由是：他们可以用理性证明上帝存在，就是说，可以像证明几何题似的，用一套“因为”、“所以”来证明！

好家伙！不光是你，连很多宗教徒都要问他了：“怎样证明？”

现在我们来假设你同他的问答：

甲：你说可以用理性证明，那就得符合逻辑才行！

乙：当然。双方都要服从逻辑。

甲：可以。请问你，怎样证明？

乙：先得统一名词的意思，免得双方在嘴上说的是同一个词，心里想的却是不同的东西，“不对口径”瞎争论。当我们提到上帝时，指的是一种完美无缺的东西，就是说，不完美、有缺陷的东西不是我们要讲的上帝，对吗？

甲：对，当然。我们就这样约定吧：上帝是指一种完美无缺的东西。你怎么证明他存在呢？

乙：完美无缺的东西应当具有一切正面性质。因为，少了一种性质它就不是完美无缺的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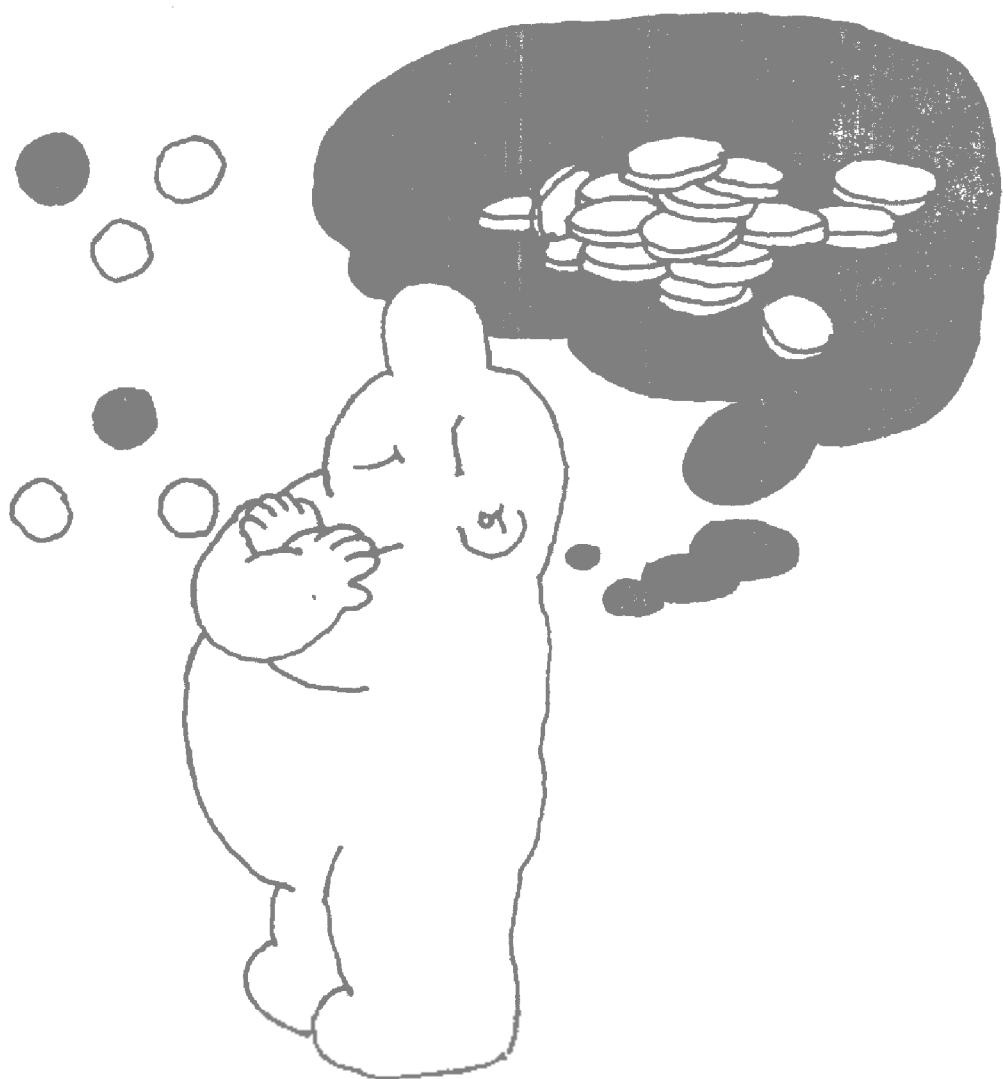
甲：是这样。

乙：假如上帝只具有“真善美”或者“全知全能”等等所有的正面性质，却不具有“存在”这一条性质，那它就不是完美无缺了。因为假设有一样东西除了它具有的一切性质，还具有“存在”这一条性质，那么，那种东西才可以说完美，相比之下它就是不完美的了。

甲：是的，因为它少了一种性质。

乙：所以，既然上帝是完美无缺的，它就必然具有“存在”这一条性质，就是说，它是存在着的。

这就是哲学史上著名的“本体论证明”。在哲学史上用这条思路去证明上帝存在的，有英国的坎特伯雷大主教安瑟伦，还有法国的科学家兼哲学家笛卡尔等人。而彻底驳倒了这项



因为我想象中有 200 元钱，所以 200 元钱也就存在了。

证明的，是大名鼎鼎的德国哲学家康德。

康德的理由是：“真善美”和“全知全能”等等是一些性质，但“存在”不是性质，有某些性质的事物可以存在也可以不存在，说某事物有某些性质不等于说它一定存在。比如说，我衣兜里的钱是 200 元，我想象中的钱也可以是 200 元。二者在数量上“性质”一样，但想象中的钱却不存在，这同它有多少元，是不相干的两码事。

在康德反驳之后，尽管宗教徒照样信上帝，但服从这项论证的“理”的宗教哲学家却越来越少了。虽然康德自己用另一种方法也论证了上帝存在，但他证明了理性的局限，在他之后，用理性证明上帝存在是不是可能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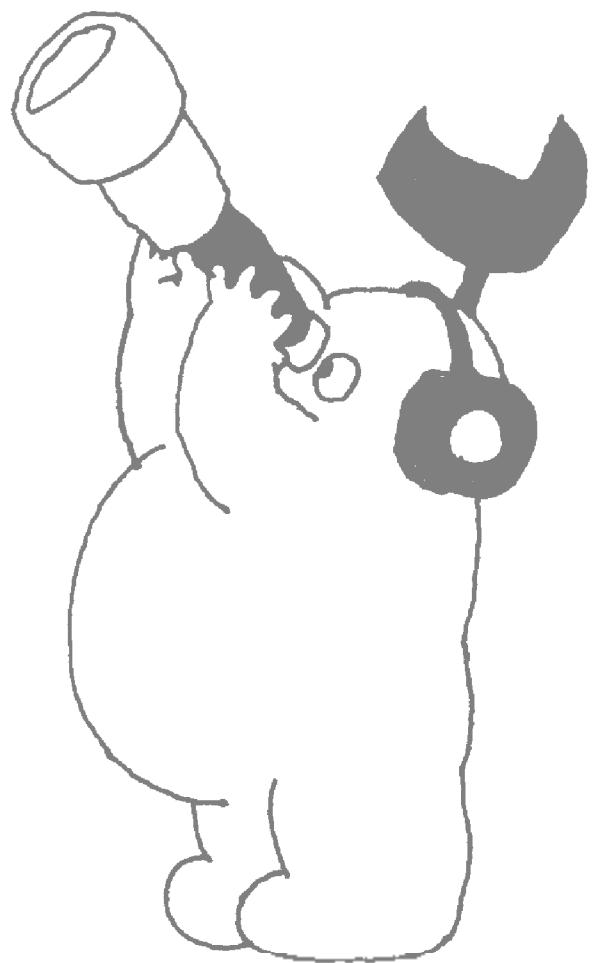
4. “论证”？

不过康德是在安瑟伦死后 600 多年才出生的。与安瑟伦同时代的一个天主教教士名叫高尼罗的，也对安瑟伦的“证明”提出过反驳：你说完美的东西就存在吗？那我想象有一座完美的宝岛，你就可以说它肯定存在喽？对这个反驳，安瑟伦回答说：你说的是一座岛，一座岛再完美也得依靠别的条件（如周围的地形构成、地球的存在之类）才能存在。我说的是上帝，上帝是指不依靠别的条件而存在的（必然存在的）东西，怎么可以同日而语呢？

前一节说过，真正驳倒安瑟伦的是康德。但是我们从逻辑的角度也可以看出，安瑟伦的“证明”是一种“同语反复”，等于说“因为张三足你的名字，所以你就是张三”（因为上帝是指必然存在者，所以上帝必然存在）。这其实什么也没有“证明”，而只是解释了“上帝”这个词是什么意思。

也许是看出了这个毛病，所以安瑟伦死了 100 多年后，有一位神学家兼哲学家名叫托马斯·阿奎那，换了完全不同的思路来“证明”上帝存在。他的思路有五条，英语叫做 Five Ways 中文译为“五项论证”。它们的特点是从世上的事物出发，而不是从定义（同语反复就是一种定义）出发来进行论证：

1. 世上的一切都在运动，而任何运动着的东西必然有一个东西推动它，那个东西又必须有一个推动者，如此追溯到第一



万物的本源在哪里？

个推动者（不被推动的推动者），那就是上帝。2.世界上任何事物都有原因，那个原因又必须有原因，所以必有第一个原因(无因之因),那就是上帝。3.世上万物都是偶然存在的(例如你正在读的这一册书只是偶然存在的，因为如果它是印刷厂印的这套书的第三千零一册，那么完全有可能因为印刷厂的纸印到第三千册就用完了,所以就不印这一册了),都依赖于必然性较大的事物(例如印刷厂的纸一般都足够印书,这件事的必然性比较大),而那件事物又依赖于必然性更大的事物(例如印刷厂的纸够用又依赖于市场上有纸供应),因此必有一个绝对必然的存在者，那就是上帝。4.世上的真善美总是相对的(例如你说一件事物或一个人很好或很美,但又总能发现比之更好或更美者),总是以某种绝对的真善美为标准来衡量的(否则你就没法作比较,而说“更好”或“更美”都是在作比较),那绝对真善美者即是上帝。5.世上万物都显示出一种巧妙的设计，表明有一个有目的的设计者存在，那个设计者就是上帝。

最后这项论证被称为设计论或目的论论证。18世纪时一位名叫帕雷的宗教哲学家这样来解释它：假如你在野外看见一块石头，你当然可以说它是偶然形成的，比如说它是一块岩石经由风、雨等等无目的的力量造成的。但是假如你看见的是一只钟表，你就不能说它是无目的的力量偶然造成的了，因为它的构造使它能标明时间，这说明它是由目的在于造一个计时机器的工匠造成的。自然界就像一部大机器，相互配

合得很好（例如生态链条就是这样），其中各种东西的构造极其精巧，完全适合其目的（例如眼睛像一部最精巧的摄影机，非常适合于看东西这个目的），只能说是有所目的的设计。

当然，很多批判者指出，说这些东西都由进化和自然选择而形成，也可以解释这一切。但是本世纪有一位哲学家叫理查德·泰勒的，却对此提出了一项反驳：假如你坐火车在英国旅行，突然看见车窗外的山坡上有石头排成的字样：“欢迎！您已到达威尔士。”对此你只能作两种解释：要么这是有人用石头拼成的字，表示车已进入威尔士地区；要么，这是无目的的自然力量偶然形成的图案，所以没有意义，不能据以相信车已进入威尔士。由此类推，对我们的眼耳鼻舌等等感觉器官也只能作两种解释：它们要么是有目的的设计者设计的，因此可以相信它们的指引（看见前面是路就走，看见前面是墙就停，等等）要么是无目的的自然过程形成的，因此不能相信其指引（正如不能相信自然过程形成的图案会标明地名一样）。但是，事实上我们都相信感觉器官的指引，那么，我们怎么能同时相信它们是自然过程形成的呢？如果我们看见山坡上的石头字样就相信到了威尔士，那么，怎么能同时相信那些石头的排列是盲目的自然力造成的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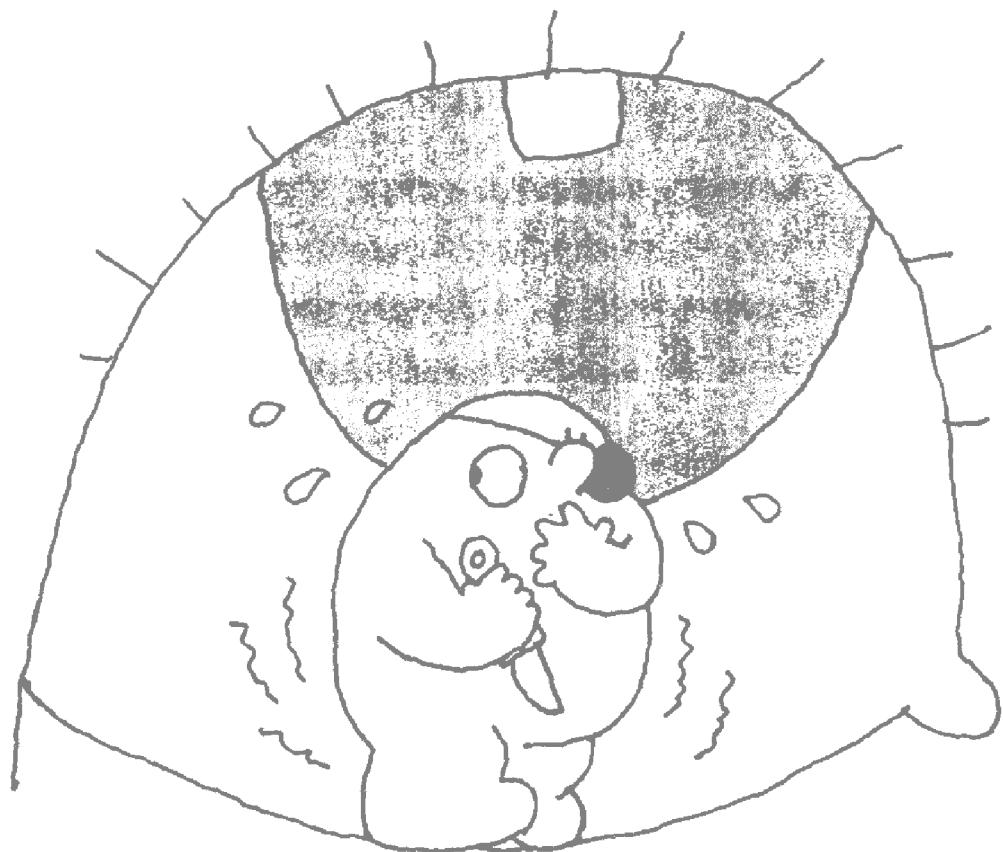
5. 打赌？道德？

对上面说的这一类“证明”，最有力的反驳是由英国哲学家休谟提出的：你说世界像一台机器，所以需要设计者吗？我为什么不能说世界像一株植物，会自己生长，所以就不需要设计者了呢？

总之这类“证明”不像严格的逻辑证明，所以称为“论证”更恰当。

但是还有一种“论证”，表面上是在运用逻辑的“排除”甚至数学的计算，其实却是从人生出发的“算计”。它是由大名鼎鼎的科学家兼数学家帕斯卡提出来的，被人称为“帕斯卡赌注”。它的大意是说，因为无法用理性证明有没有上帝，所以信上帝或不信上帝就像用人生来“打赌”。那么，要想赢的话，赌注该押在“信”上呢，还是押在“不信”上？帕斯卡分析说：如果押在“信”上，假如没有上帝，则损失极小，因为即使有损失也只在有限的此生。假如有上帝，则收获极大，因为得到的报酬或幸福是永远的，这显然明智；如果押在“不信”上，假如没有上帝，则收获极小，因为即使有收获也只在有限的此生。假如有上帝，则损失极大，因为受到的惩罚或痛苦是永远的，这显然不明智。

两百年后，这个论证得到了美国哲学家兼心学家威廉·詹姆士的支持。但它也受到很多人批评，其中包括不少



有一只无所不在的眼睛。

神学家，因为他们认为，这项论证把信上帝说成了一种利害的算计，是不符合宗教本质的。真正的宗教不是为自己得到什么好处，而是为已有的一切而对其根源表示感谢和敬畏。

我们也会觉得，如果信宗教只是为了自己的利益，不是有点自私自利或不道德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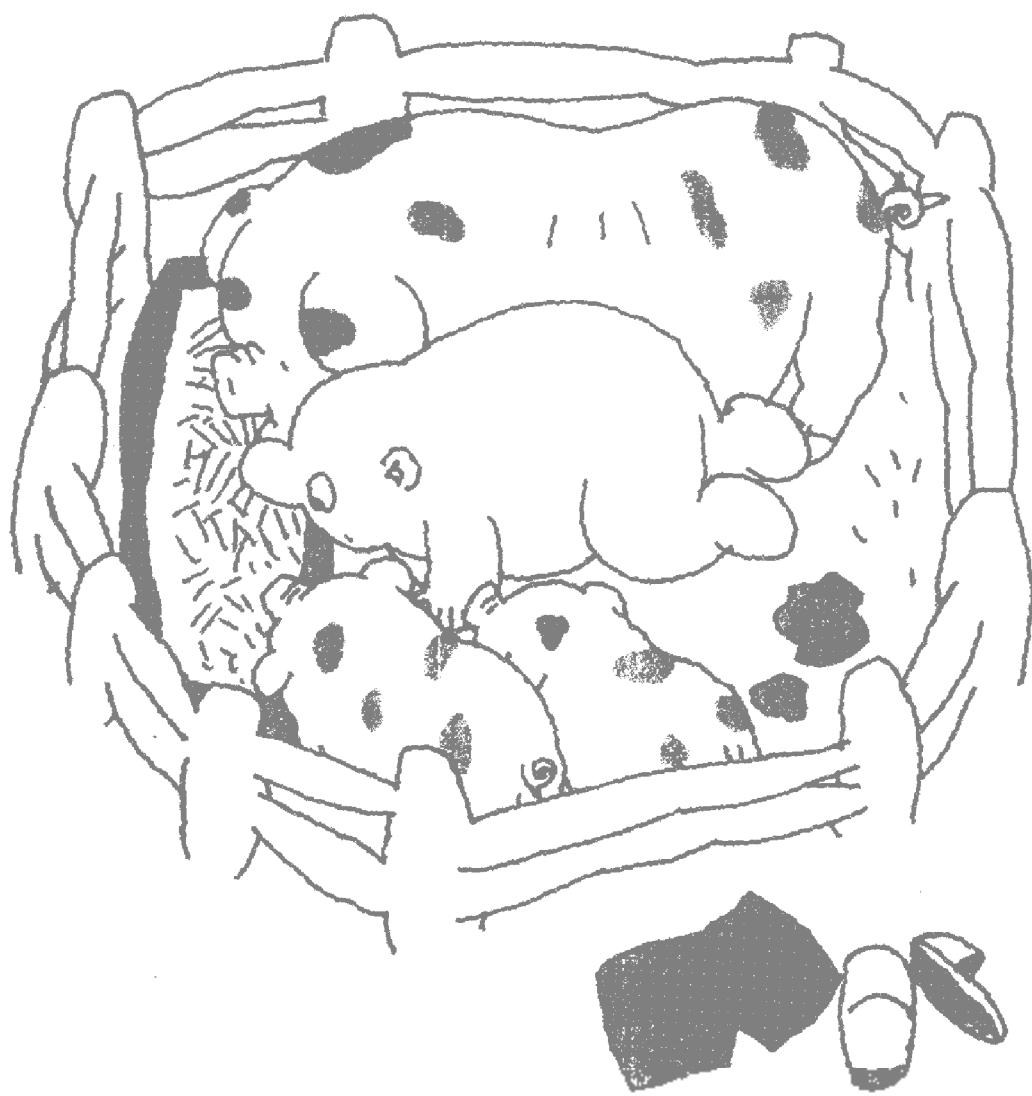
讲到道德，还有不少为上帝存在所作的论证，是从道德角度出发的。其中最著名的是前面提到的康德所作的论证。

康德说：道德需要有正义，即“善”与“福”的结合，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然人们怎么会追求善呢？可是，在此世善与福常常不能结合，好人有时候似乎不如坏人过得好，人们明明知道这些，却还要追求善，还有道德感，这说明正义是存在的，“善”与“福”是会结合的，此世不能完全实现，必有后世继续实现，人不能保证这一点，必有上帝来保证这一点。换句话说，人类有道德感这件事证明了上帝的存在。当然，应该再解释一下：所谓人类有道德感（人是道德的动物），这个哲学命题不是说人人都只做好事，而是说人即使在做坏事时，也知道那是坏事。因为如果他不知道是坏事，就不能说是做坏事了……“不知者不为罪”嘛。至于“好人”、“坏人”等词，也不表示前者只做好事后者只做坏事，因为人人都可能做好事也可能做坏事，所以问题只在于德行的大小（即良好意愿的多少）。因此，前面说的“善与福的结合”，其实说的是幸福应按德行的比例来分配。康德的意思是：这只有上帝做得到。所以有道德的人不管自己是否意识到，内心深处都是相信上帝的。假如不是这样，一个人做坏事时明明四顾无人，却还是心虚胆怯，他怕的是什么呢？

6. 全能？全善？

你也许会说：“前面讲的这些，不过是给世界本源，给所谓第一因、第一推动力、绝对标准、道德根据，还有存在本身等等，取了一个名字叫‘上帝’而已！但是，我听说的那些宗教徒比如基督教徒信的上帝，好像不这么抽象。他们说上帝是全知的、全能的，是全善的、仁慈的，因为他爱世人，还派耶稣来拯救有罪的人。宗教哲学家同宗教徒说的上帝好像不完全一样，是吗？”

你说得很对！前面那些说法都是从理性出发的，所以是宗教哲学的说法，而绝大多数教徒谈这些事情时是从信仰或“神启”出发的，所以是宗教的说法。两者是不同的。不过两者也有关系。比如前面提到的“设计论论证”，说的就是有理智的神，而打赌论和道德论论证说的上帝，更是有人格性的神——有人性的神了，因为一个东西会赏善罚恶，那它当然必须通人性。顺便说说，我们中国人讲的“天”，也含有“上帝”这层意思（在中文里，“上帝”一词比“天”更古老，在甲骨文里就有），因为古有人说“天道福善祸淫”，就是天能赏善罚恶的意思，在现代，老百姓也常说“老天有眼”，见到罪大恶极的人，就说他是“天杀的”，该遭“天打雷劈”。还有，说坏人坏事是“无法无天”“丧尽天良”，也是把人的道德法律同一个至高的主宰“天”联系起来的古老信仰的痕迹。你



进入“安乐窝”？

如果明天去逛北京的天坛公园，会看见主要建筑“祈年殿”里还高悬着“皇天上帝”的牌位呢。

很多人不相信上帝，是因为他们看到世上有许多苦难或痛苦、坏事或恶事。他们想：假如有上帝，他为什么不管呢？有些人还想：他允许这些事存在，说明他并不那么仁慈，那我为什么要信他呢？

基督教认为，上帝的意旨是人不可测透的，他的作为是奥妙莫测的，人不能用自己的标准去加以判断。世上的苦难或坏事，也许是他在惩罚人，也许是他在考验人，也许是他认为还不到“管”的时候，“不是不报，时候未到”。他永远是仁慈而又公正的，是人的善良和公正所远远不及的，否则，他就不是上帝了。当然，这是宗教的看法。

那么，宗教哲学的回答又如何呢？它虽然不是宗教，但也与宗教有关。一种与基督教有关的宗教哲学的回答是这样的：

问：世上有这么多坏事和罪恶，说明上帝要么不是全能的，要么不是全善。因为，他如果全能，为什么不能制止这些事情？如果全善，为什么允许发生这些事情？

答：你有问题表明你有一种想法：假如上帝全能全善，他所创造和管理的世界就应该十全十美，没有任何坏事，没有任何罪恶，人们永远不会遭受苦难和痛苦，不会遇到危险和困难，不会看见邪恶和欺骗，等等。一句话，既然上帝创造了人类，他就应该把世界造成让他们幸福生活的地方，造

成一个安乐窝。

可是，既然上帝是上帝，他的创造就是无穷无尽的，他总要创造更高级的东西。现在我们可知的最高级的东西是人，人之所以高，在于人格，在于精神（因为就肉体和生理来说，人与人之间相互区别不大，与灵长类的其它动物区别也不大），而人格和精神从低向高的发展，是无穷无尽的。人格和精神的提高，才是上帝和人的目的。

我们可以进一步问，是什么东西构成人的较高的人格和精神？难道不正是这样一些品质，比如正义感、同情心、仁慈、慷慨、坚毅、勇敢、耐心和聪慧等等吗？于是，你的问题的答案就存在于以下的反问里：假如世上根本没有困难，人怎么会有智慧和耐心？假如世上从来没有危险，人怎么会有勇敢和坚毅？假如世上绝对没有苦难，人怎么会有慷慨和仁慈？假如世上没有任何邪恶，人怎么会有正义感和同情心？

假如世界成了一个安乐窝，那么，当一个建筑工人因脚手架安装不合格而掉下时，下边的水泥地面就应该突然变软，像跳高运动员用的厚气垫！一分钟后当一辆运送危重病员的救护车通过那块地面时，地面又应该立即变硬，免得救护车陷在里面耽误了抢救工作！在这样一个世界里，甚至不应该有伤病员！这样一来，我们当然永远不会看见伤者的痛苦或死者家属的苦难了，同时，也永远不会有任何人为了他人而认真负责地工作，不会有任何人同情而流泪，甚至不会有任何人去研究刚体和摩擦，去研究医药和救护，并从物理学和医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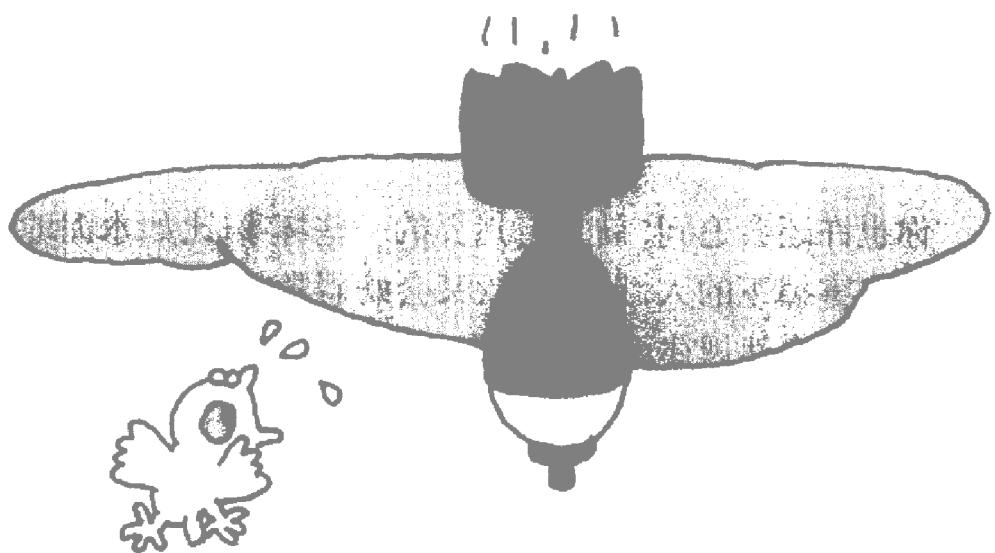
得到智慧了！这样一来，人还能称为人吗？这样的安乐窝何异于猪圈？世上已有了许多为猪而造的猪圈，世界是不是也应该变成人的“猪圈”呢？

7. 天灾？人祸？

你也许还会追问：就算自然界的一些坏事（比如水泥地的硬度会伤害掉下的人，地面太软又会妨碍救护车通过之类）可以让人研究自然规律而变得聪明；就算人干的一些坏事（比如不负责任而造成脚手架安装不合格）可以使产生同情心或正义感。但是，有些自然灾害，比如洪水和地震，给人造成那么大的痛苦，它们是“老天”造成的“天灾”，假如有“老天”或“上帝”，难道他不是一个暴君吗？还有一些人干的坏事，确实是人的罪恶带来的“人祸”，老天或上帝为什么不消除这些罪恶，把人造成只做好事不做坏事的动物呢？

上面提到的宗教哲学家们的回答是：确实，世上的苦难可以分成两类，即天灾和人祸。有些宗教徒认为天灾和人祸都是对人犯的罪过进行惩罚，至于罪过的多少和惩罚的轻重，那是人无法测量而只有老天或上帝才能判断的。但是宗教哲学不能只从对神的信仰出发，还要从对人的分析出发来讲道理。

天灾实际上总是通过人的罪过而起作用的。这里说的罪过包括作为整体的人的狂妄、愚蠢、疏忽、懒惰、耽于安乐等等在内。例如洪水和地震，它们给人造成痛苦的直接原因是堤坝失修、房屋欠牢或至少是预报失灵、报而不警等等。前苏联崩溃之前不久，高加索地区发生过一次地震，当时倒塌



天灾？人祸？

的住房，多半都是上一次地震之后新建的楼房！埃及也有一次地震，震级不大，伤亡却很惨重，而伤亡几乎全是违章建筑造成的。且不谈这些天灾给人的痛苦都直接来自那些苏联人不可原谅的不负责任和麻木冷酷，那些埃及人极其愚蠢的疏忽懒惰和耽于安乐等等，只需要想一想，从古到今人类社会用于残酷战争的人力、物力、财力，特别是智力，假如有一半投入到水利设施或震灾预防方面来，今天的洪水地震造成的损害会减少多少？甚至疾病，看起来只是病菌等自然因素造成的，其实也日益显示出是一种“人祸”——艾滋病同人的不良生活方式有关，呼吸道疾病同人造成的空气污染有关，精神病同压抑的人际关系或社会环境有关，等等。所以中国的“圣人”孟子也说：“祸福无不自己求之者，”又说“天作孽，犹可违，自作孽，不可活！”看来，至少对人类整体来说，“天灾”多半都是“人祸”！

再讲人祸，它实际上是人滥用自由的结果。自由本来是人所特有的最宝贵的东西，在哲学上，它的意思是一事当前，人可以选择这样做，也可以选择那样做。其它动物不能选择而只服从自然法则（例如一头猪饿了见食必然吃，不可能不吃，只能服从生物规律），所以说它们没有自由。人的高贵之处恰恰在于他可以摆脱自然法则，例如人在某些情况下可以饿了见食不吃（因为不愿偷窃，不愿受辱，不愿屈服之类）。这不是说他可以饿而不死，而是说他可以选择去死，他的意愿是自由的，但是，恰恰是这种可以选择这样做也可以选择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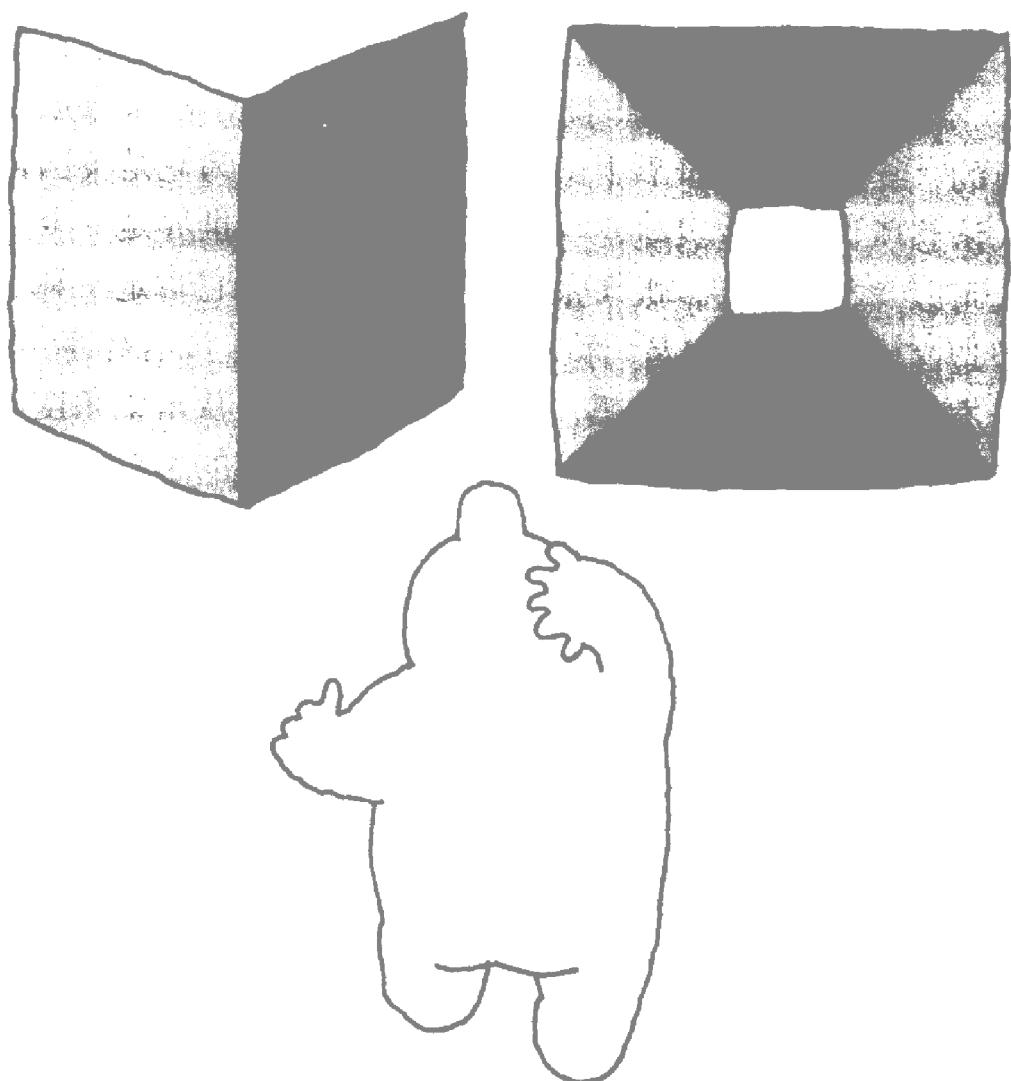
样做的自由，使人有了滥用它而做坏事的可能，因为一事当前，往往这样做是正当的，而那样做就是邪恶的。

那么，假如有上帝，他为什么不把人造成只做好事不做坏事的动物呢？回答是：只能这样不能那样就是没有自由，没有自由的人不能称为人。生来就被注定只可能做好事而不可能做坏事的人，不过是被操纵的木偶，而且那样做的“好事”不能叫“好事”。好事之所以“好”，做它的人所以受赞扬，恰恰是因为那个人本来有自由可以不做它，但仍然选择去做它；坏事之所以坏，做它的人之所以受谴责，也是因为那人本来有自由可以不做它。因此中国有句老话叫“不知者不为罪”。你想，假如有个人出生前被打了一种奇怪的针，因此他永远自动地义务清扫厕所，我们会认为是一个“好人”在做“好事”吗？在这件事情上，他同一台自动清扫机有什么区别呢？

8. 有没有园丁？

按照上面这种说法，我们这个世界就是哲学家莱布尼茨说的“所有可能的世界中最好的一个”了，因为它是英国诗人济慈所谓“铸造灵魂的峡谷”——假如这个世界是一个人人可以“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的地方，那么它肯定不利于塑造高尚的灵魂。但是，你又可以追问：世界上没有坏事，就没有了好事，好像没有黑，就无所谓白，这是从辩证角度看问题时会得到的结论。可是，要说的是全善全能的上帝在起作用，怎么能证实呢？

有一些宗教哲学家提出的问题同你的追问一样，而且，他们还编了个寓言来说明这个追问：从前有两个人回到一座荒废已久的花园，甲发现有一些花木依然茂盛，似乎同周围的野草配合得很美，于是他认为，肯定有一个人来当园丁，不时照料花园。乙却发现，有不少野草滋生，更有些花木零落，于是他认为，肯定没有人来照料过花园。他说，如果有人来过，邻居定会看见。甲说，那人完全可能在无人看见时才来。在进一步巡视花园时，甲用来证实“有园丁”的那些现象，乙也看见也承认；反之，乙用来证实“没有园丁”的那些现象，甲也看见也承认。换句话说，双方看见的现象相同，不同之处只在于对那些现象的感受：同样都看见有些花木茂盛，一个人感受到有人在有意照料，另一个人却觉得只是偶然条件。



凹进去还是凸出来？

造成的；同样都看见有些野草滋生，一个人感受到是某种有意的搭配，另一个人却觉得是无人去铲草。这样一来，寓言给人的印象似乎是“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双方都是个人感受，没有是非可言了。

但是，这里包含着一个进一步的宗教哲学的道理：凡是谈话涉及事实（“有没有园丁”就是个事实问题，正如“有没有上帝在起作用”是个事实问题一样），就需要证实，就需要“证据”。当然，人有时对同一个事实有不同的感受，这反映出世界的结构有不同的“模式”可以显示给不同的人。例如，你看画中的纸板。

它是向里面凹进去的呢，还是向外面凸出来的呢？不同的人答案会不一样，同一个人在不同的时候答案也会不一样。这说明，同一事实会对不同的人显现出不同的模式，所以会造成不同的感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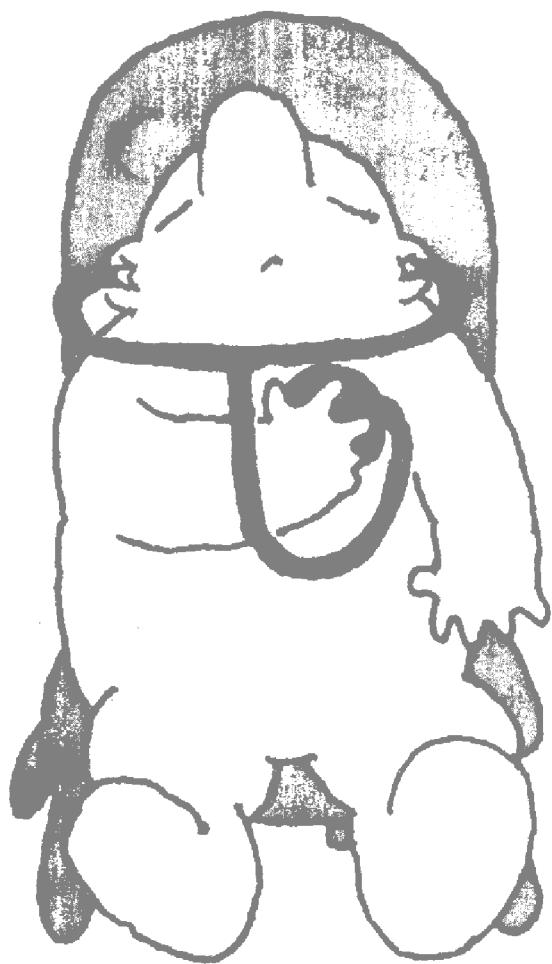
但是，不同的模式也是个事实问题。凡是关于事实问题的说法（命题），都需要检验，都需要证实，然后才有意义。这条原则叫做“证实”原则。它常常被宗教哲学家们用来考察宗教的说法，例如“上帝在世上起作用”之类，就像上面的《园丁》寓言那样。但是，“证实”原则是不是毫无问题呢？

9. 永远有理？

“证实”的意思是证明(某某事物)为真实。考考你：它的反义词是什么？

那是一个怪怪的词，叫做“证伪”，意思是证明(某某事物)为虚假、不真实。20世纪有一位大科学哲学家叫卡尔·波普(Karl Popper)，他主张，如果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可能证明一个说法(命题)不对，或者说，如果一个命题“永远有理”，那它就不是科学的命题。这被称为“证伪”原则。

有些宗教哲学家用这个原则来反驳宗教命题。其中一个叫弗卢(A.Flew)的英国哲学家用了一则叫做《探险者》的寓言来辩论：两个探险者在森林中发现一片空地长满花草。甲说：“这片园地肯定是有人照料的。”乙说“我不相信。”两人就搭起了帐篷来守夜，但什么也没有发现。甲认为那园丁可能是隐身人，所以看不见。但两人都记得威尔斯科幻小说中的“隐身人”尽管看不见，却摸得着嗅得到，于是他们就安装了一道带刺铁丝网把空地围了起来，还通上了电，又找来几只猎犬巡逻。然而，还是没有发现什么人，铁丝网不动，猎犬也不叫。尽管如此，甲还是坚持说：“那园丁完全可能没有气味、不出声音、不会被电击……”于是乙反问他：“既然如此，你说的看不见摸不着嗅不到等等的园丁，同一位想象中的园丁或根本没有园丁还有什么区别呢？”



怪人都坚持自己的想法。

还有一些哲学家和神学家也提出了同样的问题：假如一个人横穿马路，险些被车撞着，他可以说：“上帝佑我，免此一祸！”若他被车撞伤，他也可以：“上帝佑我，大难不死！”若他被撞死了，他的朋友还可以说：“上帝佑他，脱离此苦难世界！”按弗卢的观点，这种“永远正确”的说法，由于无法“证伪”，就与相反的说法（“上帝不保佑他”）没有区别而失掉了意义。

这种对宗教命题的反驳，遭到了另一位英国哲学家赫尔（R.Hare）的反驳。赫尔也用了一则名为《怪人》的寓言来辩论：某大学有一位怪人，他深信所有的先生都想谋害他。他的一些朋友为了打消他的这个怪念头，就设法带一些先生去同他喝茶，让他了解这些人如何友好善良，至少是毫无恶意。每当一位先生走后，他们就说：“怎么样，看到了吧？他那么诚恳亲切，怎么可能害你呢？”可那怪人每一次都回答道：“哼，又是假装！他同别的先生一样狡猾，其实从头到尾都在心里盘算怎样来害我。我心里面明白得很！”

无论先生们如何行事，“怪人”都坚持自己的想法。于是按弗卢的标准，怪人的想法（*blik*,也可以译为信念）既然无法“证实”也无法“证伪”，就与相反的想法（“先生们不想害我”）没什么区别因而毫无意义了。赫尔认为，这样说是很荒唐的。因为，一种信念虽然不可证实也不可证伪，也会具有重要意义，对人的生活发生重大影响（例如“怪人”的生活就受到了自己的信念的影响），所以，不可证实也不可证伪的信念是很

有意义很有影响的，但这种信念有正常与不正常之分，从而影响也有正面与反面之别。

你当然看得出，那个“怪人”的信念是不正常的，他的生活受到的影响也是反面的。那么，能不能举个例子说明，不可证伪不可证实的信念也有正常的、起正面作用的呢？赫尔举了一个例子说明这一点：一般人开车时总相信，转动方向盘，车轮就会跟着转。但是，在方向盘与车轮之间所有连接部分是不是绝对可靠，其实是无法确定的，即使转动了十万次都无问题，并不能担保第十万零一次不会有间题。因此，对汽车转向系统的信念，其实是不可证实也不可证伪的。但是，这种信念很重要，若没有它，人就不敢开车不敢坐车了。赫尔还举例说，除了相信汽车钢材的强度，还有相信周围的人一般不会害自己，相信善有善报恶有恶报等等，都属于这类正常而又起正面作用的信念。你可以设想一下，如果没有这类的信念（尽管不可证实又不可证伪），我们的生活会成什么样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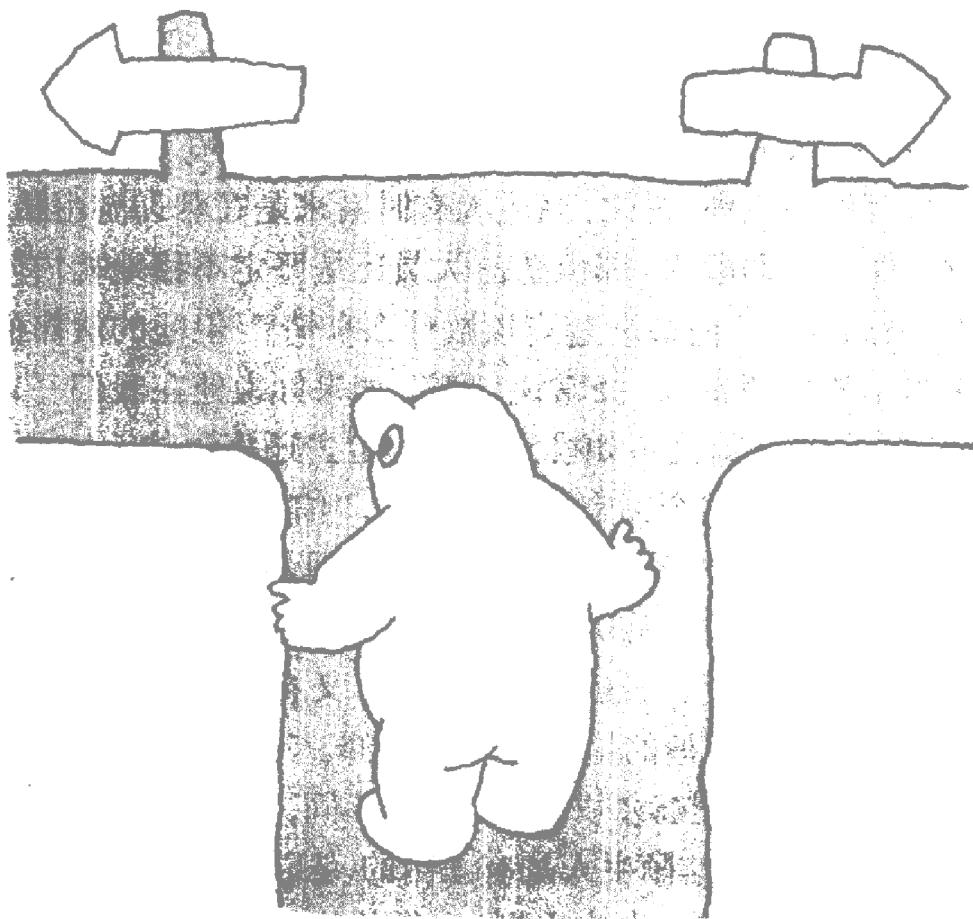
10. 游击队员说得对吗？

在《探险者》寓言中，两位探险者对林中空地是否有人照料很感兴趣，但是并不真正“上心”、“在意”或“关切”，因为那同他们的切身生活没有什么关系。再看《怪人》寓言呢？那个怪人的反常“信念”却对他的生活状况大有影响，害得他终日烦恼畏惧，因为在他们心里，那是关系到他的生死存亡的大事！讲这个寓言的赫尔教授还指出，正常的“信念”也对人的生活大有影响，比如对汽车性能的信念，就关系到敢不敢开车坐车的问题，因为那也关系到自己的亲友甚至自己本身的生死存亡。这位哲学家的意思是说，宗教信念虽然无法证实和证伪，但因为关系到自己的生活，所以不可能像研究事不关己的客观事实那样去对待。

然而，要说人的信念有“正常”与“反常”，“正当”与“错误”之别，那又还得依靠“验证”，假如没有证据来检验，凭什么区分“正当”的信念与“错误”的信念呢？

这就引出了又一个寓言，即英国哲学家米切尔的《陌生人》寓言。

战争时期，在一个被敌军占领的国家，一名地下游击队遇到了一位陌生人，他们相处了一整夜。陌生人告诉游击队说，他是地下游击队方面的一位领导人，只不过不能暴露身份。游击队完全相信他的话，也相信他是真诚和可靠



有相反的两条路。

的。以后，游击队员和他的伙伴们有时看见，那陌生人在帮助自己人，于是游击队员很感激，并对伙伴们说：“你们看，他是我们一边的！”可是有时候，人们又看见那陌生人穿着警

察制服在帮助敌军，于是伙伴们就怀疑陌生人，并开始议论纷纷。但那位游击队员还是说：“他肯定是我们一边的！”他认为不能凭表面现象来判断，在那种复杂的环境下，陌生人做事自有他的道理。总之，陌生人有时看来是在帮助游击队，有时又像在帮助敌人。那位游击队员还是坚定不移地相信陌生人，总是说：“他最清楚应该做什么事情！”但他的伙伴们越来越不相信陌生人，经常说：“哼，如果说他在我们一边就是这个样子，那他不如投到敌人一边去还痛快些！”

米切尔讲了这个寓言之后也指出，“信仰者”的关切态度与“观察者”的客观冷静是无法等同的。假如他（指那个游击队员）“轻轻松松地、无动于衷地”否定那个陌生人，那么倒像个没头脑的人了。正因为事关重大，又有正反两面的证据在折磨他的内心，他的信念才叫做信仰。不过，米切尔又指出，“游击队员”同赫尔讲的“怪人”不同，因为他承认反面的证据，而且他相信陌生人是有理由的（是以他亲身接触的了解为根据的）。米切尔山此主张，宗教信仰仍然是在作某种肯定，例如相信“上帝爱我们”就相当于那位游击队员肯定“陌生人在我们一边”。而且宗教信念是在对世界作一种解释，正如游击队员的信念是在对敌我之间发生的一些事情作出解释一样。

但是，这种解释对不对呢？在有正反两方面事实的情况下，如何判断那个游击队员和他的伙伴谁对谁错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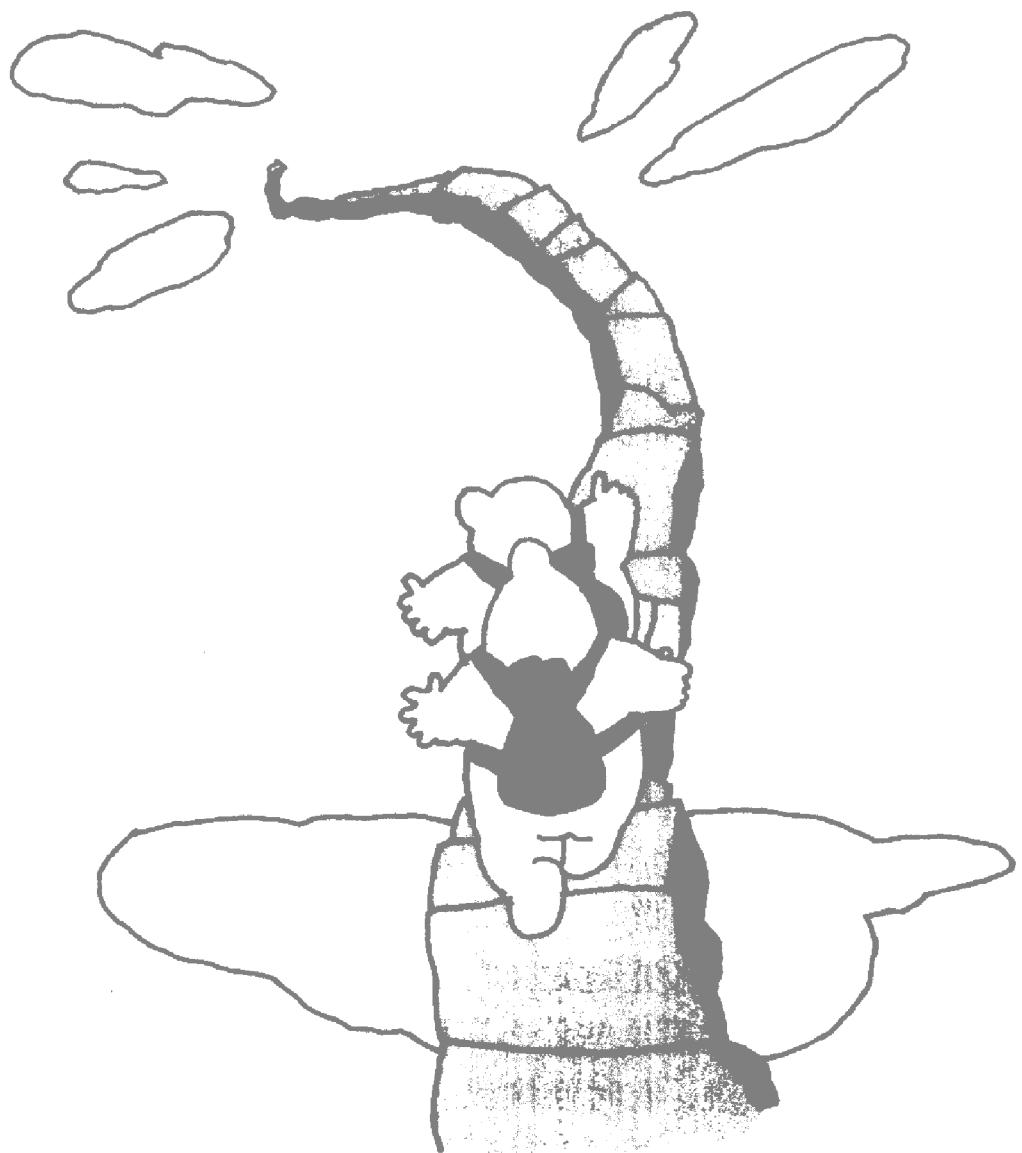
11. 死时方能证实？

又一位宗教哲学家希克(John Hick)站了出来，要回答这个问题。他的回答是很有意思的。

他说：不管怎样，那位陌生人属于哪一方，他自己是明白的；而且，在战争结束后，当一切事实都被置于光天化日之下以后，这个谜就可以有答案，他的真相就会大白于天下了。希克的意思是说：宗教信仰涉及的事实，不一定现在就可以得到证实，但在原则上却是可以证实或证伪的。(在战争中有双重身份的人不一定个个都会被澄清身份，但其身份在原则上是可以澄清的。)为了讲清这个问题，希克也讲了一则寓言，名叫《旅行者》：

有两个人一起沿着一条大道旅行。甲相信这条大道通向天国，乙根本就不相信。不过，既然眼前没有别的路，两人就都只得走这一条路。

他们俩以前都没走过这条路，因此谁也说不出在每一个前面的拐弯之后会看见些什么东西。他们的旅程当然有时候顺利，有时候困难，有时候愉快，有时候烦恼。在任何情况下，甲都把这次旅行看成前往天国的朝圣，把旅程中愉快的部分解释为天国之王的鼓舞和激励，把所有的困难和艰险解释成对自己的考验和锻炼，天国之王设计所有这些鼓励和考验，是为了使自己成为天国中有价值的公民。而乙呢？他既然



谁知道终点有些什么？

不相信这些，就只把这次旅行视为既无法逃避又毫无目的的漫步，他享受其中的愉快和忍受其中的烦恼，是因为别无选择。在他看来没有什么天国或目标，有的只是这条路本身以及好好坏坏的天气和运气。

在这则寓言中，旅途象征此世的经验，甲乙二人在旅途中的境遇完全相同，所以事实问题与此世（即途中）无关，只与终点有关，因为终点的景象将证实谁对谁错。对同样的境遇的两种不同的感受、两种不同的解释，其中哪一种符合实际，要靠未来的亲身经验来证实。

当然，这则寓言是考虑到宗教的来世信仰而设计的，因为基督教和别的一些宗教所说的人间或天堂，都是在死后或来世才能进入的境界，换句话说，对这类宗教的说法，不可能在今世去进行“证实”。这则寓言在宗教哲学方面说明了两个重要的结论：第一，要证实涉及事实的说法，不能依靠逻辑证明，只能依靠事实的发生，而且这种证实常常需要亲身的体验，宗教的说法尤其是这样。第二，“可证实”不一定表示“已经证实”或将会被“每一个人证实”，更不一定表示“可证伪”。例如，“圆周率的值 $3.1415926\cdots\cdots$ 包含 3 个连续的 ‘7’”这个说法，假如是真的，则可以证实，尽管现在还没有证实，尽管不可能被每一个人证实，但将来总会被某个计算者证实；假如是假的，则永远不可能证伪。宗教关于彼岸的命题也是这样。总之，有神论者与无神论者看到的是同一个世界，而他们对之的不同感受和不同解释是不是符合实际，

在原则上是可以由亲身体验而得到最终证实的。

这一场关于宗教的说法如何“证实”的论战，全都以讲寓言的方式进行，难道不是十分有趣又值得回味吗？

12. 为什么不可能有“前世”和“来生”？

上面说到的那位宗教哲学家希克，还认真严肃地讨论了“前世”和“来生”的问题。

很多宗教，尤其是印度教和佛教都主张人有“前世”和“来生”，就是说，在这个世界上，我们以前已经活了很多次，以后还会活很多次。人的灵魂（或自我）会从一个身体到另一个身体进行“轮回”，就像印度史诗《薄伽梵歌》所说的，“如同一个人脱掉穿破了的袍子，穿上另外的新袍子”！除了在印度，在中国和西方也都有人相信这种事情。

相信这种事情的人提出的证据常常是，某某人对前生前世的事情有记忆，能够回忆起来。一个著名的例子是，他们说，有一个叫卢迪的人生于1902年，住在印度的穆拉特，年纪轻轻就死了，后来有一个叫德维的人生于卢迪死后的1926年，住在印度的德里，他能记得卢迪经历过的许多人和事，因此他就是卢迪的灵魂（或自我），不过是投生在德维的身体之中而已。

希克反驳说：一个人年老时还记得自己小时候的一些事情，因此，尽管老年的他与幼年的他，在生理上和心理上大不一样了，小时候身体的细胞换成了成人时身体的细胞，思想和性格等等也起了变化，但仍然有证据说老年的他与幼年的他是同一个人。因为这个人是连续不断地活着，他记得的



“你是我？！我是它？！”

是同一个生命中以往的事情，但是，既然卢迪死后德维才出生，那就不是同一个生命，假如德维的记忆是真的，那也是关于另一个生命的记忆，所以很难说二者是同一个人。何况，相信轮回转生的人也承认，绝大多数人都不记得所谓“前世”的事情，这意味着，要说两个生活在不同时代不同地方的人是同一个人，用记忆来做连接两人的纽带是不可靠的。

要说张三和李四是同一个人或一个灵魂的两次“投胎”，还可以想出两条连接两人的纽带，一是生理或身体的相同，二是心理或性格等的相似，因为这些东西可以被观察到，可以用来作证据。

一个人从摇篮到坟墓，身体细胞都在不停地变换，所以构成婴儿的那些细胞到婴儿成人后早已不存在了。但是，一个人在任何一个时刻，其细胞的变换总是很微少的，就是说，每一时刻都有足够多的细胞同前一个时刻的那些细胞是重合的，而且这个人虽然在变，却一直生存着，这就足以证实老年的他与幼年的他是同一个人。可是，一个生活在比如说 2000 年前的匈奴人，同一个生活在今天的阿根廷人，其身体细胞或生理有什么重合之处呢？那个匈奴人的细胞早已全部腐烂消失了。而且按照轮回说，投生的人完全可能从男人变成女人，甚至从一个人变成一条蛆虫，那么二者就更不可能有生理上的联系了。看来这条纽带也不牢靠。

那么第二条纽带呢？比如说一个今天的美国人同一个 800 年前的印度人，如果性格都很内向，都很喜欢沉思，都很擅

长艺术，都很友好善良，都很……这是不是可以成为两人是同一个人或有同一个灵魂的证据呢？显然不能。因为第一，这种性格和气质的相似，程度是不同的，要相似到什么程度才算是同一个人？这确实无法确定。第二，性格和气质等等相似的人，在任何时代都是太多太多了，例如 800 年前有 300 个人的心理状态都很像这位美国人，那么他是其中哪一个人的投胎呢？这也无法确定。于是，第二条纽带又成了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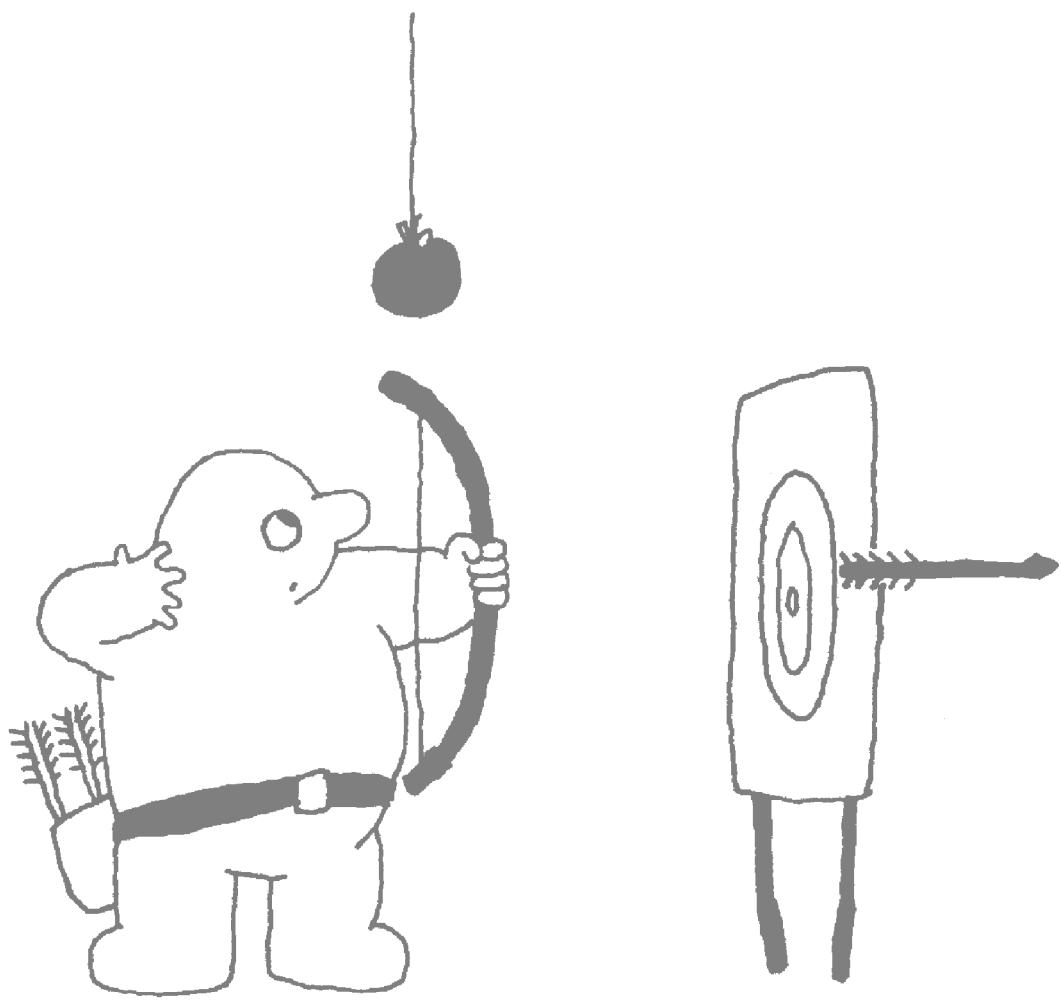
这种宗教哲学理论的意思是说，人有“前世”和“来生”等等说法是无法证实的。但它也并没有完全否认这种说法的价值。它发现，如果把这些说法理解成一种人生哲学，不是说人做了坏事真的会投胎成蛆虫，做了好事来生就有好报，而是说人做了好事必然会在世上留下对己对人都好的结果，做了坏事也必然会有坏结果，那么，这种人生哲学就很有道理。一个人经常破坏交通规则，就会加剧交通的混乱，也就增加了自己和别人死于交通事故的可能性。事情难道不是这样吗？

13. 事实还是象征？

你可能已经看出，经过这种宗教哲学的解释，一些宗教的说法就不是在说客观的事实，而成了某种人生道理的象征了。比如按一些宗教哲学家的解释，佛陀(释迦牟尼)不相信灵魂永存，所以不接受印度教关于投胎轮回的说法。他关于业报轮回的说法，讲的是这样一种道理：人的行为造成的结果，会从一代人转到所有后代人的身上；以往人们的行为造成了我们不得不生活的这个世界，我们的行为也会造成后代的人们不得不生活的世界，所以，一代人会造就另一代人；人类是相互影响的，每一个人都是整体的一部分。总之，这种宗教的说法是在象征一个道理：人要对自己的行为负道德责任。

宗教的说法只是象征，不是描述关于世界的事，而是教人一种人生的态度，这不仅是很多宗教哲学家的看法，甚至是不少神学家的看法。这些神学家认为，由于上帝超出此世，而人的语言只能用来描述此世的事物，因此语言不可能准确地表达上帝之类超此世的内容，只能是某种象征。不能把象征等同于象征的对象，正如不能把国旗等同于国家一样。

比如，按照这些宗教哲学家和神学家的解释，《旧约圣经》中关于上帝六天内创造世界的说法，其实是象征着世界形成的六个大阶段，每一个阶段都是一个漫长的地质时期；



受诱惑的射手。

关于上帝用泥土按自己的形象造人的说法，象征着人是物质性的，属于自然，要受环境制约，同时又是精神性的，可以超越自然，可以像上帝似地有爱心并参与创造工作。一些神学家甚至说，《新约圣经》中耶稣基督死而复活的说法，其实是象征耶稣的精神作用永远存在于信徒心中。当然，许多基督徒不同意这种解释，认为它太过于自由而背离《圣经》了。

很多人都知道《圣经》中的一个故事：人类的始祖亚当和夏娃受魔鬼引诱，不听上帝的话，偷吃了“分别善恶之树”的果子，于是被逐出了乐园。这就是基督教所谓人有原罪这项教义的来源。你可能同很多人一样想不通：知道善恶是一件好事，为什么要作为坏事而受惩罚呢？犯罪的人是少数，为什么要说人人都有原罪呢？要回答这个问题，可以从一种宗教哲学的角度来解释。

所谓“分别善恶”或“知道善恶”，原文的“善恶”不是指道德方面行为的“好坏”，而是指事物或事情本身对人的“好坏”(good and evil)，即所谓“利弊”。人知道了分别利弊，分别什么对自己有利什么对自己不利，当然也就会有利己之心，也就丧失了原初时代(以“伊甸园”为象征)的单纯、天真或清白之心。从这个意义上说，“知道善恶”对于人性而言，就不如一般人所想的是一件好事了。其实中国古人也有类似的思想，例如老子和庄子就主张“无知、无欲”、“弗知”、“去知”或“绝圣去智”，他们都认为“知善恶”而趋利避害不足好事。《诗经》《左传》中都有一句话：“不识不知，顺帝

之则”，“帝”指上帝，“则”指法则，这说明中国古代圣贤有些思想十分接近《圣经》中这个故事的意思。

正好，《圣经》中关于“原罪”的说法，本意也指人“有识有知”而“违帝之则”。这个“罪”字原文是希腊词，词意同一般所说的“犯罪”的“罪”风马牛不相及。它的原意是射箭时“不中的”即偏离了目标，在基督教里，这个词被借用来表示人顺从人的私欲而违背神的旨意或法则，因骄傲、不信而背离了上帝，也就偏离了上帝造人的目的或人的本性。所谓“人人有原罪”，是说人人都有这种“背离上帝”的倾向或可能。由于人人都有局限性，都有自由意志，所以也就可能犯这种宗教上的“罪”。这并不是说人人都犯了道德上的罪或法律上的罪，尽管它们同宗教上的罪有关，而后者是只能靠神来拯救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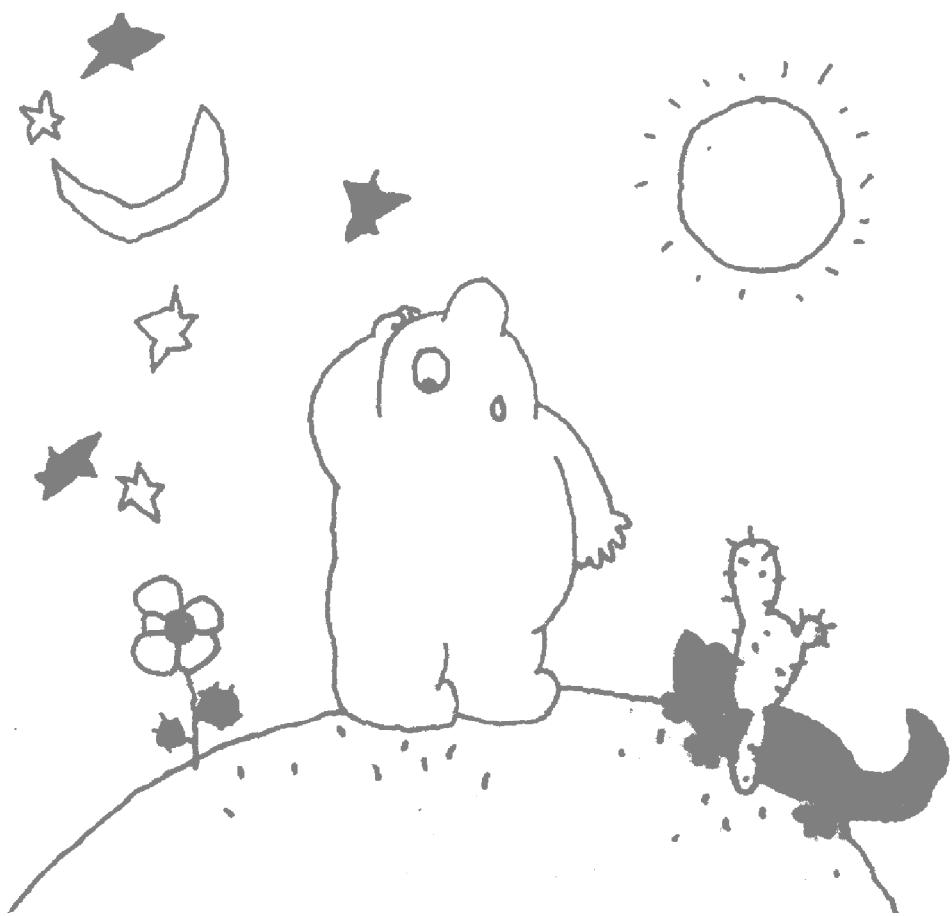
当然，在明白了“原罪”说所象征的内容之后，我们难免会想到，其实任何人也不能说自己绝对没有在法律上或道德上犯“罪”的可能性，因为人有时是很软弱而易受诱惑的。由此看来，我们难道不需要时时警戒自己吗？

14. “上帝存在”也是象征吗？

如果你喜欢刨根问底，那么读了上一节，你也许会提出以上这个问题。

我们在第二节已经提到，有些宗教哲学家甚至神学家会毫不犹豫地回答说：是。因为他们认为上帝是“存在本身”，不是一个“存在物”（事物、事实，甚至时间、空间等等都可以列为存在物），而是一切存在物的基础。只有对于“存在物”，你才可以谈论什么存在不存在之类的问题，对于存在本身，你就没法谈存在不存在了，因为一切存在物都得存在，存在是它们的最起码性质，是作为基础的行动。比如你说“存在存在”，或者说“存在不存在”，都没法叫人明白！存在是一个动词，但又不像“走”、“写”之类一般的动词，如果你问一句“世界上存在着写（这种动作）吗？”还能叫人明白，可是如果你问“世界上存在着存在吗？”就很难叫人明白了。一句话，这种事超出了人的语言能表达的范围，所以宗教的语言，包括“上帝存在”这句话都只能是象征。这就难怪，宗教的语言听起来有些神秘，叫人似懂非懂，因为它要谈的对象是神秘，而神秘就包含难以言传的意思。《老子》的第一句话：“道可道，非常道”就有这个意思。如果说得清楚，道得明白，那就不是世界真正的本源了。

讲到“世界本源”，你可能又会问，基督教的“创世论”



“真正的神秘，不是世界怎样存在，而是世界竟然存在。”

如果看成一种象征,该怎么解释呢?我想可以这样解释:世界作为一个整体,它也得依赖于存在,(它如果不存在,还有什么话可说呢?)即依赖于宗教语言所说的上帝。所以,“创世论”讲的,不是世界在时间上有没有一个“开端”的问题——“开端”必然与时间相连,所以当有人问创世以前上帝在干什么,奥古斯丁的回答是:“他们该知道,不可能有任何没有创造物的时间。”我们可以想想,没有时间,还能谈什么“以前”或“以后”呢?按宗教哲学的解释,世界在时间上的开端问题,应该交给科学的宇宙学;而宗教的“创世论”讲的,乃是存在物的地位问题,即存在物之所以存在的根据不在自身,而在^于存在本身,那是使得世界存在的那种力量,即神秘的“创举”活动(“创造”一词也是象征)。正如维特根斯坦所说:“真正的神秘,不是世界怎样存在,而是世界竟然存在。”

科学关心的是世界怎样存在,宗教关心的是世界竟然存在。你肯定知道科学的进化论讲到人由猿进化而来,猿又由较低等的动物进化而来,低等动物最终又是最低等的单细胞生物进化而来的,这就是在讲世界(及其中的存在物)怎样存在,世间事物的相互关系是怎样,等等。有一位法国物理学家叫杜诺伊,他曾经计算过构成细胞的蛋白质分子在最佳自然条件下形成所需要的时间,你猜需要多少年?需要 10^{243} 次方亿年!而细胞靠偶然形成需要的时间还要长得无法想象。可是实际上地球才存在了 10 亿年之后就开始出现生物了,而且,这 10 亿年的自然条件远远不是“最佳”,那时还是滚烫

的地球，会热死一切生物！换言之，地球刚冷却不久就出现了生物。我想，吸引杜诺伊去作这种计算的，归根到底是觉得这个世界（包括生物）的出现太奇妙，太神秘，他有一种宗教性的关心。这不是凭空的猜测，因为他自己也说过：“我们的整个有组织的活生生的宇宙，倘无上帝之假设，就变得无法理解了。”他还说：“在一个科学家看来，‘反偶然’与‘上帝’这两个词的意思完全一样。”那么，在他眼里，上帝不就象征着宇宙竟然存在这件事的根据吗？现在，你能自己回答第二节关于牛顿和爱因斯坦是不是很傻的问题了吗？

15.“无心插柳柳成荫”？

关于“我们的整个有组织的活生生的宇宙”是“怎样”形成的，有一些人认为是依靠偶然。他们认为宇宙是一团混沌，其中的一个部分（比如我们地球上的生物圈）之所以是“活生生的”、“有组织的”（即有机地相互联系的），有秩序的，只是由于偶然。他们说这就像一群猴子在打字机上乱敲，会偶然打出一首莎士比亚的诗！

这里有几个问题。第一，宇宙作为整体会一部分有秩序或相互关联，而另一部分却无秩序或没有关联，这是很难想象也没法证明的。相反，可以想象也可以证实的是，宇宙的各个部分至少相互关联，例如，从数百亿公里之外飞来的一颗彗星，会对太阳系产生某种影响，在数万年以前形成的一块陨石，会在今日引起人们关于外星生命的争论（见 1996 年 8 月的《参考消息》），秩序没有有和无的问题，只有程度大和小的问题（例如有机界与无机界的有序程度不同）。

第二，完全凭借偶然而形成严整的秩序（像莎士比亚的诗句或生态链条之类），正如上节所言几率接近于零，或者说几乎是不可能的，如果宇宙像有人比喻的是“一锅原子粥”，那么，这锅粥无论翻滚多少年，也很难想象会翻滚出一个猴子来，更不用说翻滚出一个莎士比亚了。

第三，即使一群猴子（同上一句不同，在这一句里，猴子



莎士比亚的诞生？

是比喻在宇宙形成中起作用的偶然而无目的的力量)在打字机上敲出了千百万页英语字母之后，真的偶然敲出了一页“莎士比亚的诗”，那是什么意思呢？那是说，那一页字母之间的语法秩序显出了某种意义，在这里是比喻宇宙中“有序的部分”。可是，正如那一页的字母本身不可能明白诗的语法秩序或意义(只有一个懂得英语的头脑才可能明白)，“有序的部分”的组成因素也不可能明白那些秩序。因此，正如对于字母们和不懂英语的猴子们来说，那一页同其他千百万页同样地没有秩序没有意义，对于宇宙有序部分的组成因素和形成宇宙的偶然力量来说，宇宙的“有序部分”也同“无序部分”同样地无序。于是，这个比喻就自己否定了自己！也许，这正是人们认为“宇宙是一团混沌”的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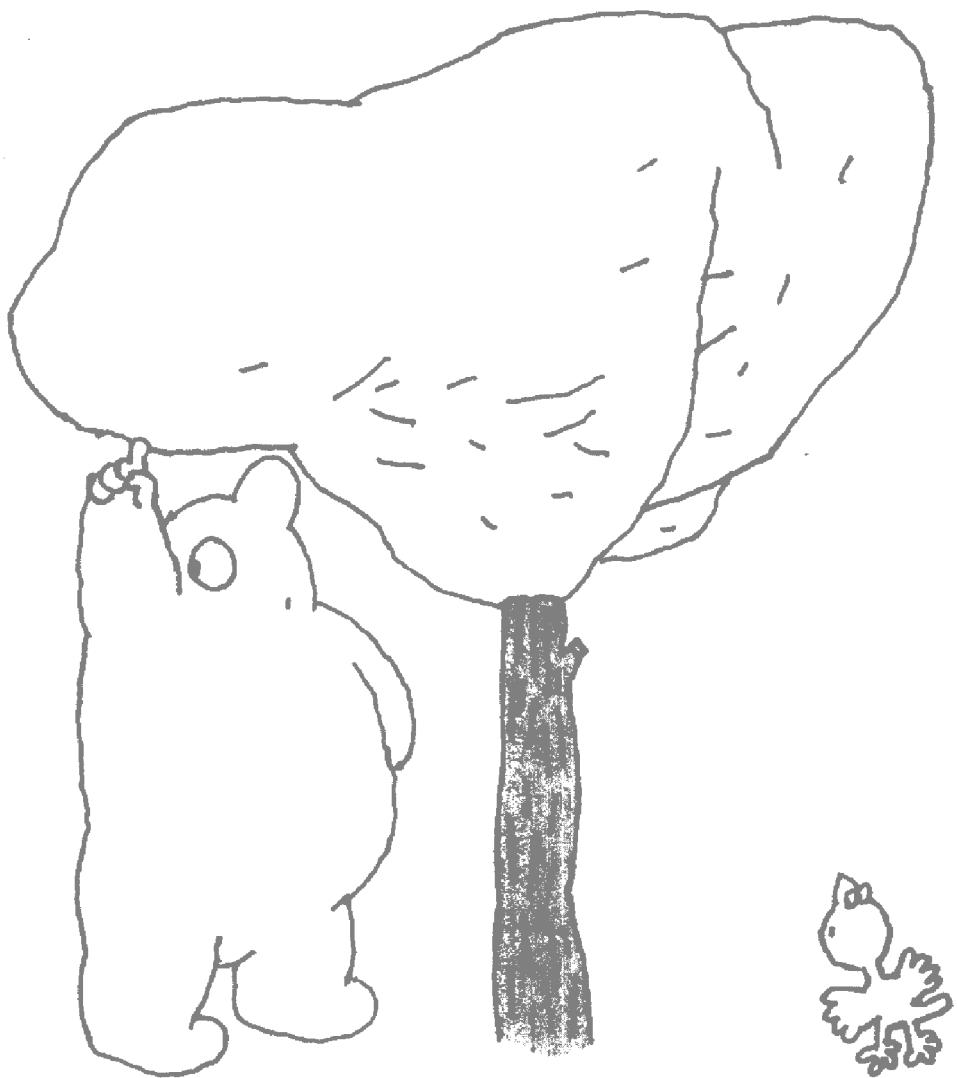
看来，用这个比喻来说明宇宙秩序偶然产生是无效的。也许，用它来说明相反的观点倒有点意思：假如有一页字母组成了莎士比亚的诗，字母本身不能理解它，猴子们也不能理解它，确实，只有一个智慧远远胜过猴子的、有目的有人性的东西才能理解它，甚至创作它！诗是诗人为人而作的，人怎么能不珍惜它呢？

16. 什么是奇迹？

说到偶然，人们还会想到宗教信仰者常说的“奇迹”，你可能认为，所谓奇迹不过是一些偶然发生的事情。宗教哲学家会同意你的看法，但他们会多挖出一层意思来。

比如《圣经》里讲了一个奇迹：以色列人逃离埃及的时候，红海的水分开像两堵墙，让出了一条道。以色列人通过后，埃及的追兵通过时，海水又合拢，淹没了所有的战车、马匹和士兵。现代有人解释说，从当时的地理条件看，情况很可能是这样：以色列人要通过一大片软湿地带，恰巧各方面都有利的地形和天气帮助他们通过了，而埃及追兵碰到的地形和天气条件凑巧十分恶劣，使他们陷于沼泽地无法自拔。这样就把“奇迹”说成了偶然，归因于一系列自然因素了。

再比如乡间有一位农民，他的孩子在深夜得了急病，两小时之内若不送到县城医院治疗就会死去。在一般情况下，这么夜深之时和这么偏僻之地，找不到车也没有汽车路过，而步行到医院需要七个半小时，即使及时到达医院，能正确诊断此病的那位医生也通常不值夜班，能治疗此病的那种药品又经常处于缺货状态。假设这个孩子最终得救了，原因是那时恰好有一辆汽车路过并搭载了这父子二人，那位医生恰好由于某种原因留在医院里，那种药品恰好在头一天下午进了货，那么，人们当然就可以把这一切条件的齐备视为“偶



偶然产生奇迹。

然”，而不是什么“奇迹”。

你如果设身处地，站在当时的以色列人和这位农民的地位上想一想呢？在正常情况下，手无寸铁、扶老携幼的难民被强大的军队追杀，是无法逃脱的，在一般情况下，那位农民的孩子是必死无疑的，那么，多种“偶然”因素和条件，竟然会凑在一起，造成难民逃脱而大军覆没的结局，造成农民的孩子终于得救的情况，这是不是有点“不正常”，有点“不一般”？换言之，当事人把这事看成“奇迹”，体验为神意或天意并心存感激，难道不是很自然很合理吗？

由此，现代也有一些人对于“什么是奇迹”提出了一种与传统不同的观点。传统的观点认为，奇迹是自然法则的中断或打破自然规律的事件。而这种观点认为，奇迹也可以是符合自然规律的事件，但它可以一方面在旁观者或不信者眼中显现为自然原因的结果，另一方面又在当事人或信仰者眼中显现出超出自然原因的更多的或不寻常的含义。这样，奇迹的定义就不仅包含客观方面，也包含主观方面了。当然，在信仰上帝的人看来，上帝也可以打破通常的规律，改变他自己制定的法则，这一点就不用在这里来强调了吧？

17. 世界就是奇迹？

古今中外还有许多大哲学家和科学家都认为，世界本身是如此奇妙而不可思议，它本身就是一个最大的奇迹。

前面提到的维特根斯坦关于世界存在最神秘的观点，当然有这个意思。孔夫子也曾感叹说：“天何言哉？四时行焉，百物生焉。天何言哉？”很多人都说孔子讲的“天”是自然的天，而不是有人格的上帝。著名中国哲学家冯友兰先生却指出，如果“天”指的是不会“言”的自然，那么孔子就不会说“天何言”，正如不会说“桌子何言”、“石头何言”了。正因为孔子认为天是“会言”的上帝，他才感叹天不说话而创造万物！孟子也说“天不言，以行与事示之而已”，这表明孟子也认为“天”有人格性（可以显示自己的意愿），而且他同孔子一样，为天这种独特的行为方式而感叹！再联系到《诗经》里的“天生蒸民”以及“天作高山”等等记载来看，中国古人确实是把世界视为“天”或上帝的创造，并视之为一个伟大奇迹的。按老子的说法，“道生之，德畜之……为而不恃，长而不宰，是谓玄德。”作为世界本源的“道”“生育”万物，这是最玄妙的事情！

哲学神学家藤南特（F.R.Tennant）在解释世界整体的意义时，为世界是一个大奇迹作出了详细的论证。他认为把世界分成一个一个的领域，分别来看的时候，可以不必用一种神



假如地球轨道离太阳稍稍近一点……

圣理智来解释，但是，如果把包括人类和自然的各个方面结合起来考虑，考虑到总的秩序要靠无数原因联合起来共同发挥作用，才能形成和维持，那就需要这种解释了。他列举了共同发挥作用的五个方面：1.人的思想认识居然与自然事物相适应（开普勒、爱因斯坦和许多大科学家都也曾为头脑创造的数学模式居然能在宇宙中得到验证，为宇宙竟然是和谐的而大为惊叹）；2.生物进化当然可用达尔文理论来解释，但有机体能适应环境，生物进化整体来说是向上的，这些事实的存在本身就很奇妙，就需要超出它们本身的解释。3.物质世界适合于产生并且维持生命，这需要天文、热力、化学等无数方面的无数条件的巧妙组合——要知道，假如太阳稍稍大一点或小一点，地轴与轨道平面的交角稍稍变一下，大气和水的数量或成分不是现在的状态，地球附近没有一颗大行星（木星）来吸引彗星之类的撞击，更近处没有一颗卫星（月球）来调整地极的变化……这些以及其他千千万万个条件中的一个稍有改变，就目前所知是全宇宙中唯一有人类的地球上就不可能有人类，甚至不可能有生物！4.世界上还有其他的价值（例如美），从而与能评价能理解（例如能审美）的存在物，即人类相互呼应或有密切关系。5.人是有理性有道德的动物，但人又是自然的一部分，就是说，自然与有理性有道德的人类既是统一的，那么，对产生了理性和道德生活的自然，就必须作理性的解释。总而言之，“说世界是一个有机整体因而各部分相互适应，这并没有作出任何解释。这只是重申了这个神

秘奥妙的事实，它要求得到解释。然而，如果将它归诸于一个其目的是要实现道德价值的最高存在的设计和创造，世界的状态就得到了解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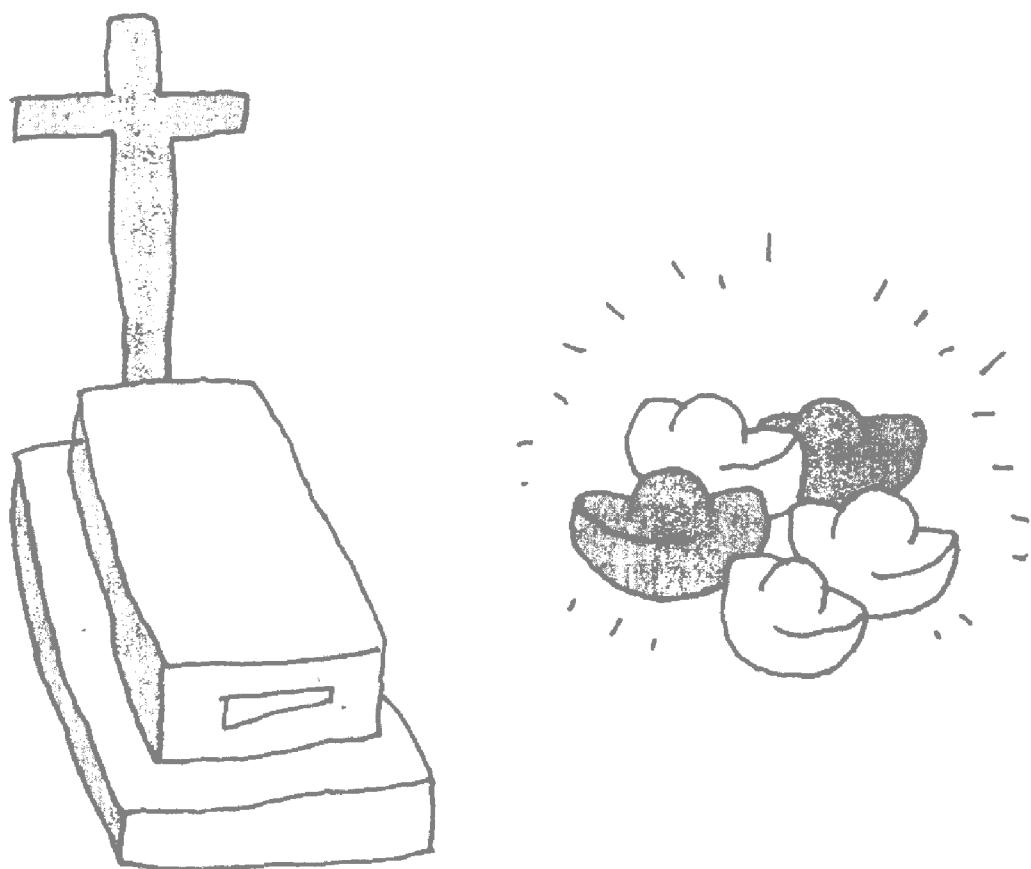
如果你还要问“如何设计”？“如何创造”？那么，滕南特和别的宗教哲学家都会回答说：“这已超出了人的理解力，否则，这怎么被叫做奥秘呢？世界怎么被称为奇迹呢？”

18. 宗教与迷信有何区别？

有些人提起宗教就会说：“哇，那是迷信！”有些人则会说：“宗教与迷信岂可同日而语？二者大有区别呀！”确实，要说佛教，梁启超说它是“智信而非迷信”；要说基督教，它在中古时代激烈反对巫师巫婆是出了名的。宗教哲学的研究表明，真正的宗教与迷信确实有区别。

首先，宗教不论是敬拜上帝、佛陀还是真主，都是要对世界的本源表示敬畏，迷信不论是想用风水求吉祥，还是想用咒语治疾病，都是想利用世界上不同现象的关联（如“风水”与“人事”的关联）来为自己谋利益。你可能会注意到，科学也想利用世上不同现象的关联（如“气候”与“植被”的关联）来为人谋利益，但它用的方法是理性的，而迷信用的方法却是非理性的，所以科学常常有效而迷信常常无效。迷信是狂妄的，它企图测透事物并控制其进程。宗教是谦卑的，它旨在接受世界并敬畏其根基；迷信是功利的，它要“神力”服务于人的利益，使“圣洁者”世俗化。宗教是道义的，它要人的利益符合于“神意”，使“世俗者”“圣洁化”；迷信关切的是世间的事物和自我的安乐，是“非终极者”。宗教关切的是世界之根或万有之源，是超乎此生此世的人生意义或价值根基，是“终极者”。

什么是“终极者”？什么是“非终极者”呢？终极就是最后。



宗教希望死后幸福，迷信想要生前快乐。

A 依赖 B, B 依赖 C, C 依赖 D……或者说 B 产生 A, C 产生 B, D 产生 C……最后的那个 Z 就是终极。但这也只是比喻或“象征”，因为“存在”这个终极指的是从 A 到 Z 一切事物的基础，所以它甚至也不是 Z，而是从 A 到 Z 所有万物的根源，即“终极者”。从 A 到 Z 的万物，则是“非终极者”。

再回到我们的问题上，有一句名言说，“宗教是人的终极关切。”这是什么意思呢？你可以想想，世上每一个人，是不是都有种种关切？比如关心考试名次，关心收入多少，关心足球比赛……都是一些关切。其中他认为是最重要的，就是他的“终极关切”，就成了他的“宗教”。比如一些巴西人认为足球比赛最重要，我们就说他们把足球当成了宗教；又比如一些贪财鬼认为金钱最重要，我们就说他们搞“拜金主义”，是“拜金教徒”。但是你再想一想，这类东西是不是真正“终极”的东西？显然不足，因为这些都属于从 A 到 Z 的世间万物，没有永恒性、无限性等等。所以从宗教哲学的研究来看，它们都是“非终极的关切”，只不过是“伪宗教”或“准宗教”。有不少“伪宗教”就是迷信，它们挂着关切“世界本源”的招牌，实际上关切的是小团体或个人的利益，盲目相信“大师”或“领袖”的所谓超凡能力，甚至还侵害其他个人与其他团体的合法权益，堕落成人们所说的邪教。

这里已涉及到迷信的另一个特征，即，不管“信”的内容如何，它信的方式是毫无经验根据的。例如，某些人相信某些“大师”有一些不同寻常的“功法”，假如他们有确切的

经验根据，我们不能说他们是迷信；但问题在于，很多很多的人只听别人转述，或只看看魔术式的表演，就相信一些夸大其辞的说法。不论这类“功法”真假有无，这种相信的方式不是都近乎迷信吗？

19. 信仰的根据何在？

宗教说的“信仰”，在层次上高于上面所说的“相信”。因为它不是信仰某个“非终极”的人或事，而是信仰作为宇宙本源的“终极者”（在不同的宗教里有不同的名称，在此暂称为上帝）。另一方面，宗教信仰的根据也不是理性，而是经验。因为理性所对付的，也只是“非终极”的或有限的世间对象。然而，真正的信仰并不是反理性的，而只是超理性的。

宗教信仰的经验根据在于人生和世界的有限性或短暂性：人体验或意识到有限和短暂，必然在同时体验或意识到无限和永恒（这就像你觉得一个东西“短”，那你心中必定同时有“长”的概念一样）。而哲学语言中的无限和永恒，就是宗教语言中的上帝。

所以有些神学家说，有信仰的人不需要哲学家来“论证”上帝存在。因为他们认为上帝是体验到的实在，而不是推论出的实在，他同信仰者的生活密切相关，所以要用逻辑“证明他的存在”，这就好像一个丈夫想要用逻辑证明他的妻子确实存在一样地荒唐！

当然，有些人会这样想：如果上帝像身边的人一样实实在在，他为什么不显现给我们看一看呢？为什么连《圣经》也说“没有人见过上帝”呢？我们在此不谈论世界上最大的一种宗教基督教的信仰——上帝曾经降世在人间，即基督耶稣；



从来没有人见过上帝，但有的人想到了上帝。

而只谈一些宗教哲学家(他们也有很多是基督徒)的看法。他们说的“显现”,不是显现给人的眼睛(感官),而是显现给人的头脑(理性)。上帝为什么不能靠理性证明,让人由于理解而相信呢?

他们回答说:如果上帝能用逻辑证明,这种理性论证就有了使人不得不服的力量,这不符合上帝的意图——让人有意志上的自由,因而也有信或不信的自由,因为只有自由地选择的信仰才有价值。所以,上帝不以这种强制人接受的方式向人的头脑显现自身。正如前面提到过的帕斯卡所说:这样上帝“就使得他自己的标志为那些追求他的人看得见,而又为那些不追求他的人看不见。对那些一心渴望看得见的人,便有足够的光明;而对那些怀着相反的心意的人,便有足够的幽暗”。另一位哲学家麦克因泰尔(A.MacIntyre)说得更明确:“如果我们能够造成逻辑上有有力的论证,我们就会造成那么一种不容人选择的确定性:凡有证明之处,便无选择。对于欧几里得的结论,我们不是自己选择去接受的,我们只是看到了他的证明之严密才去接受的。假如上帝之存在竟能够证明,我们就会被剥夺了自由选择去爱上帝的可能性,正好像假如每一点怀疑或不信的表示都引起了天上雷霆的回答,这种可能性就会丧失一样。”

这些哲学家的意思是:信仰与理性不一样,比如对于 $3+2=5$,人可以理解,但谈不上信仰。信仰必须是在意志自由的情况下(可以信也可以不信的情况下)选择的才有价值。

事实上，宗教信仰一般都不是靠推理建立起来的，在历史上，那些证明上帝存在的推理，只是起了加强已有信仰的作用。宗教信仰的根据，是信仰者自身的体验或经验，这种体验甚至可以超出信仰者自己的理性之上，宗教哲学家们的理性又怎么能论证它或推翻它呢？

20. 自由还是宿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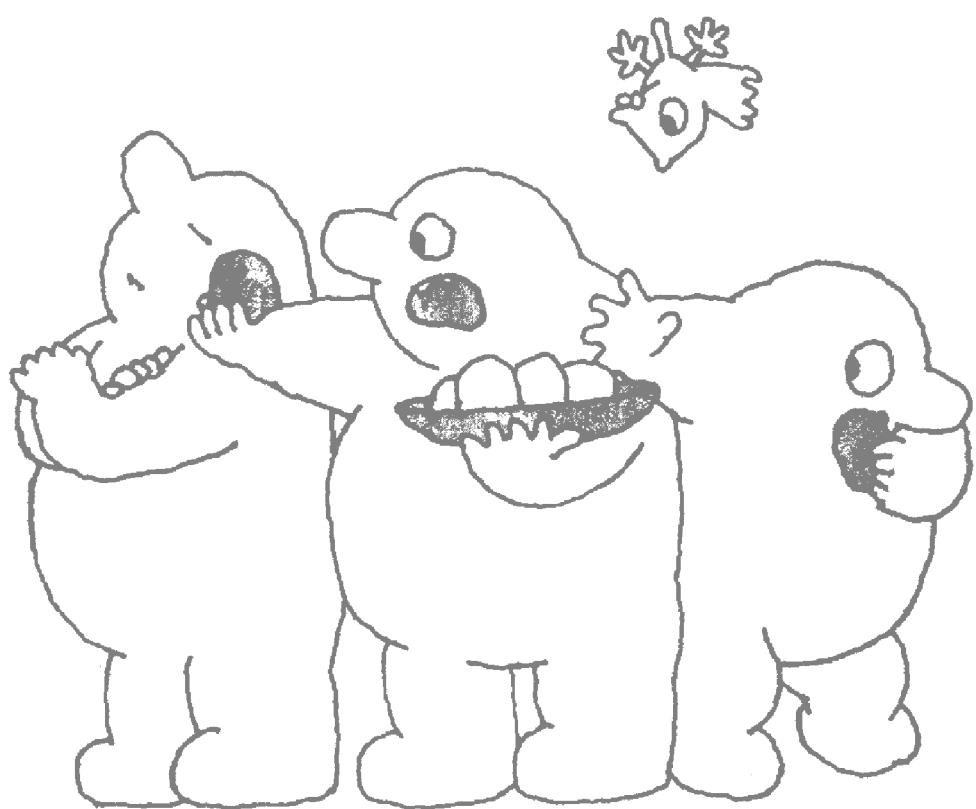
前面提到关于上帝让人有意志自由的观点，不是宗教哲学家自己发明的，而是某些宗教自身的观点。这一点可能令你奇怪，然而却是事实。

你为什么会奇怪呢？因为你肯定知道宗教讲“天命”，讲“神意”。那么，相信“天命”的人任何事都“听天由命”，相信神意的人任何事都依赖神明，这些人难道不是相信命运的“宿命论”者吗？特别是佛教还讲什么因果报应等等，什么事都是前世定下来的，人的努力就更没用了。同时，对意志自由的意思，你也能猜到一点：那不是说人的意志是自由的吗？大概是人可以自己决定自己的事吧？人即使身体不自由，意志也是自由的？

对，你猜得完全正确！尽管这个词是哲学家神学家的专业术语，“望文生义”地猜，还是不会离题太远的！

那么，鼓吹宿命论、主张人要服从神意的宗教，怎么能主张人的意志是自由的呢？这不是很奇怪吗？

当然，宗教主张人要服从神意天命，这是人人都知道的事实。但并不是人人都知道，一些宗教思想家却大力论证意志自由，而且“意志自由”还同“上帝存在”和“灵魂不朽”一起，被称为基督教的“三大命题”之一。至于一些反宗教的观点反而主张宿命论，反对意志自由，这一点知道的人就



有两种不同的人。

更少了。

基督教认为，人既然赋有“上帝的形象”，当然也就生而赋有意志自由。特别是在人面临道德上的取舍时，做好事还是做坏事，是出于自己的意志而自由决定的。前面也提到，好事或者坏事，如果不是自己决定去做的，就不能叫好事或坏事；甚至连信仰，也得是自由选择的，才有价值。只有这样，上帝判断人的善恶才有意义，因为把善恶判断用在“机器人”或“木偶人”身上是毫无意义的。当然，关于人的行为是由自己还是由上帝决定，基督教各派有不同的说法，但是不抱偏激看法的基督教徒一般都认为，人的道德选择要自负其责，人的主观努力有重大作用，所以西方有一句谚语说：“天助自助者(God help those who help themselves)！”就是说人先要自己努力，老天才会帮助你。

佛教的说法从一面看，似乎是宿命论，从另一面看，又是肯定主观努力的。因为所谓“轮回”当然也包含这个意思：既然你的前世行为决定了今生的命运，那么你要改变来生的命运，就得靠今生努力行善。换言之，今生的努力是有用的。假如不是这样，“八正道”中还提什么“正精进”呢？

至于那种反对宗教的观点，是这样来反对意志自由的：人的行为都是由心理规律来决定的，心理规律又是由生理规律决定的，生理规律又由物理、化学等物质运动规律决定，所以，人的行为不是他自己自由决定的，也不是由神决定的，而是由物质规律决定的。

主张意志自由的人对这种观点感到毛骨悚然：照此逻辑，一个人犯了偷窃或强奸罪，就可以辩护说，他的行为是从心理到生理到物理的自然规律决定的，是他自己不能控制的自然过程，他也就不用为之负责，不算作孽犯罪了？人们怎么能接受这种观点呢？

毕竟，两个人受同样的物理、生理等等自然规律支配，处在同样的外部环境或者同样的诱惑或压力之下，却可以有不同的行为。例如同样挨饿的人，一个可能会偷盗他人的食物，另一个人却可能“不食嗟来之食”，为完善人格而死！

能够至少有时候摆脱自然规律或自我中心的束缚，这不正是人的“自由”的本意吗？不正是人之所以为“万物之灵长”吗？

21. “你是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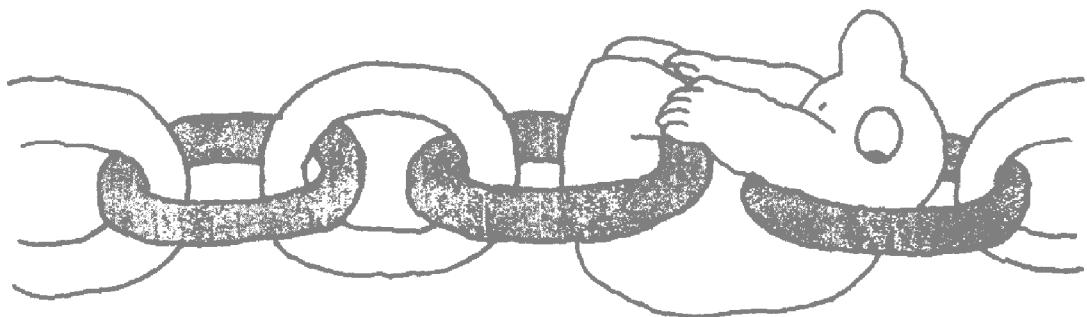
这就说到了“人是什么”的问题。用最近出了中文版的少儿哲学畅销书《苏菲的世界》的话来说，这也是向每一个人提出的这么一个问题：“你是谁？”

这当然不是在问“人是什么动物”之类，更不是在问“你叫什么？干什么的？”之类，而是在问：人从何来，又将何往？“你”为何活在世界上，“你”同他人、同世界是何关系？这又连上了《苏菲的世界》中第二个大问题：“世界从何而来？”

在人所有的问题中，最重要的恐怕就是这个问题，最难回答的恐怕也是这个问题：“你是谁？”

我当然是从我的父母而来，我的父母又从他们的各自的父母而来，如此追溯，如果我是从猿猴而来，猿猴又从最低级的生物而来，那么，我的起源就追溯到了造成最低级生物的条件。前面说过，那些条件之复杂、多样、严格，简直不可思议；它们竟然能够凑合在一起而产生地球上的生物，就更加不可思议；如果要追究地球从何而来、太阳系从何而来、银河系从何而来、宇宙从何而来，那就是不可思议地不可思议了！一句话，“人从何来”或“我为何能活在世界上”，同“世界从何而来”是紧紧相连不可分割的问题，我同人同世界的存在是一个最最奇妙的事实。假如我们变换一下追溯的方向，也不要追溯那么久远呢？“我”存在的奇妙性也丝毫不

会减少——如果我的父母生了第三个孩子就不想生小孩了，就不会有我(我排行第四)；如果我母亲怀我时因跌了一跤而流产，就不会有我……甚至如果我的母亲是同她的另一个男同学结了婚，世上也不会有我！即使那个男同学也姓何而且凑巧也给自己的儿子取名“何光沪”，也无济于事，因为那孩子的基因同我不一样！总之，我的存在，依靠的是无比浩大的存在，也可以说是无比浩大的存在的小小结果或小小部分，“我”是同世上任何事情，同整个世界连在一起的。



分不开！

那么往后说，从生说到死呢，从“来”说到“往”呢？首先我想到了海明威一本小说的标题：《丧钟为谁而鸣？》。他在卷首引用宗教诗人堂恩的话说：“不要去打听丧钟为谁而鸣；丧钟是为你而鸣的。”他的意思是：世界是一个整体，“任何人的死亡都使我受到损失，因为我包孕在人类之中。”比如说村子里丧钟鸣响，是因为一个老农民死了，那完全可能是在宣布我的死亡，因为完全可能就在两天之后，我不小心摔下山崖因无人救助而死，而那崖下就是老农民每日劳作的地点，他若不死肯定会及时救我的！再说到人类何往，一个人的死亡肯定不是一切的完结，至少构成他肉体的分子或原子，体现他精神的言行之结果，依然存在于宇宙之中，而且也是宇宙的一部分，谁也不知道这一切会以什么方式重新组合（宗教的语言称之为“不朽”或“复活”）。我们还可以设想，即使地球粉碎、太阳熄灭、人类毁灭，这些东西的构成因素也依然存在于茫茫的宇宙之中，谁也不知道它们会以什么方式组合成什么样的新世界（宗教的语言称之为“末世”）。

由此看来，人是从存在而“来”，“往”存在而去，世界也是如此。这个存在是一种生生不息的宇宙过程，基督教称之为上帝的“创造”，儒教称之为天地之“化育”。我们因之而活在世界上，因此而同他人同世界密切相关，犹如唇齿相连，手足相依。生命的意义同存在的意义是一致的，那就是参与创造，“赞天地之化育”！

因此，如果你要把苏菲的这个问题拿来问我：“你是谁？”

我就会这样来回答：“我是树上一片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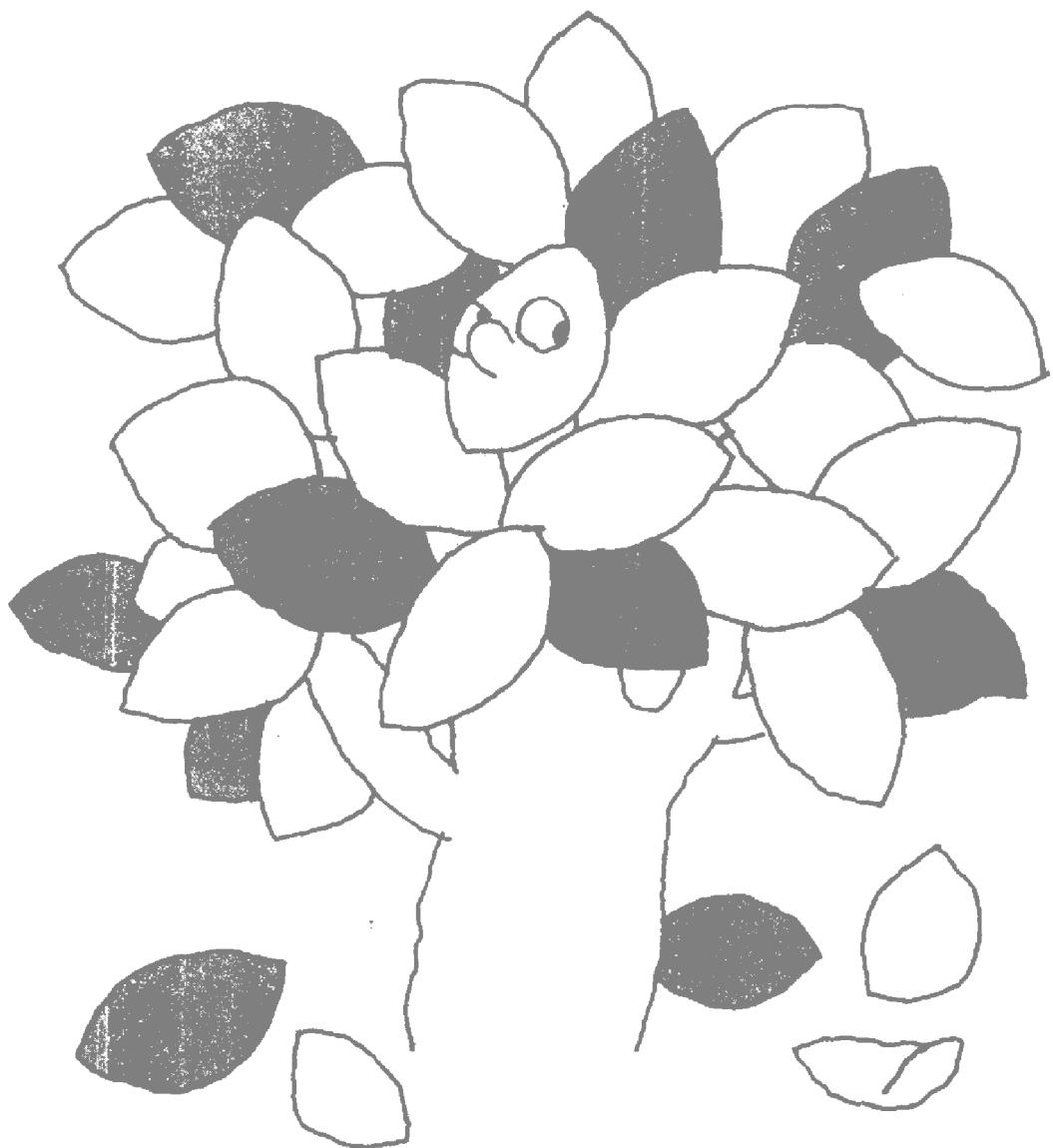
当然，这只是一个比喻。我想，这个比喻说出了很多重要的事情，但又说不出很多重要的事情。因为，正如一句谚语所说，“一切比喻都是蹩脚的。”你认为，这个比喻说出了什么，又说不出什么呢？

N. 结束问题的问题

宗教哲学的问题是说不完的，这本小书只说了很少的一部分。这一节的序号叫 N，就是想表示在第 21 节和这一节之间，还有无穷无尽的问题。

书总得有个结束，结束时也许你还想问一句：宗教哲学对解决我的烦恼或“忧惧”，到底有什么用处呢？

我想用一个设想来回答：我设想，一片小小的叶，长在一棵大大的树上，假如它明白了自己同树根树干及其他枝叶是什么关系，它就能克服烦恼和战胜忧惧，它就该心存感激又奋发积极。你想是不是这样呢？



我是树上一片叶。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神圣的根 / 何光沪著

广州：广东教育出版社，1997.7

(画说哲学丛书)

ISBN7—5406—3751—X

I. 神…

II. 何…

III. 哲学—启蒙书

IV. B01

画说哲学——神圣的根

何光沪著

*

广东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 销

中山新华印刷厂印 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2.875 印张 50 000字

1997年7月第1版 1998年3月第2次印刷

印数 10 001—20 000册

ISBN 7 5406 3751 X

B·7 定价 5.00 元